



# 粵海廣南(集團)有限公司

## GDH GUANGNAN (HOLDINGS)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Guangnan (Holdings) Limited) (前稱廣南(集團)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Hong Kong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01203)



ANNUAL  
REPORT  
年報

2020

#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董事簡歷	10
董事報告	12
企業管治報告	22
財務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32
綜合損益表	37
綜合全面收益表	38
綜合財務狀況表	39
綜合權益變動表	41
綜合現金流量表	43
財務報表附註	45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披露之交易	118
投資物業	120
財務概要	121



# 公司資料

(於2021年3月30日)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陳本光 (主席)  
何錦州 (總經理)  
周宏基 (財務總監)

### 非執行董事

汪龍海

### 獨立非執行董事

Gerard Joseph McMAHON

李嘉強

黃友嘉

### 審核委員會

Gerard Joseph McMAHON (主席)

李嘉強

黃友嘉

### 薪酬委員會

李嘉強 (主席)

Gerard Joseph McMAHON

黃友嘉

### 提名委員會

陳本光 (主席)

Gerard Joseph McMAHON

李嘉強

黃友嘉

### 公司秘書

羅羽婷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於《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島市山海關支行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島東區支行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島山海關開發區支行

## 註冊辦事處

香港

皇后大道東24-32號

金鐘匯中心22樓

電話 : (852) 2828 3938

圖文傳真 : (852) 2583 9288

網址 : <http://www.gdguangnan.com>

##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 股份資料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代號	01203
交易單位	2,000股
財政年度結算日	12月31日

## 股東時間表

最後股份過戶登記日期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2021年6月11日
股東週年大會	2021年6月18日
最後股份過戶日期 (派發末期股息)	2021年6月23日
截止過戶日期 (派發末期股息)	2021年6月24日至 2021年6月28日
末期股息	每股1.5港仙
派發日期	2021年7月14日

# 財務摘要

(以港幣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變動
收入	2,538,001	2,369,724	7.1%
經營溢利	66,878	76,192	-12.2%
股東應佔溢利	69,899	54,213	28.9%
每股基本盈利	7.7仙	6.0仙	28.3%
每股股息			
中期	1.0仙	1.0仙	
建議末期	1.5仙	3.0仙	
	2.5仙	4.0仙	-37.5%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變動
總資產	3,315,440	3,046,807	8.8%
股東權益	2,577,997	2,438,584	5.7%
每股資產淨值 <sup>1</sup>	2.84元	2.69元	5.6%
每股收市價	0.66元	0.78元	
淨現金 <sup>2</sup>	(859,822)	(927,503)	
負債比率 <sup>3</sup>	-33.4%	-38.0%	

附註：

1.  $\frac{\text{股東權益}}{\text{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2. 借款 - 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  $\frac{\text{淨現金}}{\text{股東權益}}$



# 主席報告

本人向各股東呈報·粵海廣南(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2020年綜合股東應佔溢利為69,899,000港元·較2019年的54,213,000港元增加28.9%。每股基本盈利7.7港仙·較2019年的6.0港仙增加28.3%。

##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派發2020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上述2020年度末期股息·如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通過·將於2021年7月14日派發。

## 業務回顧

2020年·本集團綜合收入2,538,001,000港元·較2019年的2,369,724,000港元增加168,277,000港元·增加7.1%。經營溢利66,878,000港元·較2019年的76,192,000港元減少9,314,000港元·減少12.2%。

馬口鐵業務方面·行業保持穩定偏弱格局·產能過剩情況沒有得到根本性改變。受經濟增長放緩和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影響·部分馬口鐵入口國家的下游企業對馬口鐵產品需求減少·但國內在疫情放緩後需求則逐步增加。2020年馬口鐵產品的銷量較2019年增加39,641噸·增加14.6%·售價於年內則下跌·同時原材料成本於下半年開始持續上漲。收入為2,115,643,000港元·較2019年增加93,625,000港元·增加4.6%·錄得分部溢利8,692,000港元·較2019年減少27,419,000港元·減少75.9%。

鮮活食品業務方面·受非洲豬瘟疫情及國內生豬供應偏緊的影響·2020年活豬銷量較2019年下跌·但活豬價格大幅上升導致活豬代理及經銷業務利潤增加·而經營活豬養殖及銷售的兩間聯營公司的利潤則有所增加。收入為403,005,000港元·較2019年增加76,594,000港元·增加23.5%·錄得分部溢利113,339,000港元·較2019年增加64,126,000港元·增加130.3%。本集團2020年整體供港活豬市場佔有率約為47%。

物業租賃業務方面·2020年租金收入較2019年減少1,942,000港元·分部溢利較2019年減少2,522,000港元。本集團所持有的投資物業價值有所下跌·2020年錄得投資物業估值虧損16,800,000港元(2019年:10,000港元)。

聯營公司方面·黃龍食品工業有限公司2020年因主要產品單位毛利上升而扭虧為盈·本集團本年應佔溢利為2,237,000港元。此外·2020年活豬價格較2019年大幅上升·經營活豬養殖及銷售的兩間聯營公司利潤增加·本集團本年應佔兩間聯營公司的溢利合共58,343,000港元。

# 主席報告(續)

## 前景

當前世界經濟下行風險持續上升，國際貿易投資放緩，貿易保護主義負面影響加大，加上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對全球經濟增長帶來負面影響，不穩定和不確定因素明顯增多，對本集團的經營帶來一定的壓力。

馬口鐵業務方面，本集團以實施創新驅動發展戰略為核心，以新產品新工藝的研發推動產品結構的戰略性調整，滿足及引導客戶需求，確保產能規模發揮，力爭打造成為客戶最可靠的馬口鐵供應鏈服務商。

鮮活食品業務方面，在維護香港地區市場份額同時，通過拓寬食品進出口貿易、粵港澳大灣區批發零售渠道進一步鞏固業務發展。把握農業食品行業發展的機遇，開拓大灣區菜籃子市場，在養殖，屠宰，冷鏈運輸，食品加工，終端零售方向延伸業務鏈條。2020年，佛山市南海區屠宰場建設項目完成資本投入，為產業鏈延伸邁出堅實一步。2021年，本集團在延伸業務鏈條的同時，將積極研究參與現代農業產業園建設，繼續培育新的利潤增長點。

面對現時國內外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持續影響，本集團將做好相關工作預案，適時合理調整經營戰略，加強食品安全監督，保障員工及顧客的健康。憑著本集團穩健的財務狀況和充裕的資金，將充分把握各種發展和策略性合作的機遇，努力提升企業盈利能力，確保公司股東價值最大化。

主席  
陳本光

香港，2021年3月30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 馬口鐵

粵海中粵(中山)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粵海中粵」)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本公司持有附屬公司粵海中粵浦項(秦皇島)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粵海中粵浦項」)的66%權益,國際知名鋼鐵企業株式會社POSCO持有餘下的34%權益。本集團現有年產能共49萬噸馬口鐵和14萬噸基板,其中粵海中粵年產能為29萬噸馬口鐵和14萬噸基板,而粵海中粵浦項的年產能為20萬噸馬口鐵。

馬口鐵業務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的83.4%。2020年,隨著國內需求有所增加,本集團生產馬口鐵307,655噸,較2019年增加10.3%,其中粵海中粵和粵海中粵浦項分別生產210,628噸和97,027噸,分別較2019年增加15.8%和0.1%。另外,本集團銷售馬口鐵311,288噸,較2019年增加14.6%,其中粵海中粵和粵海中粵浦項分別銷售213,273噸和98,015噸,分別較2019年增加20.0%和4.4%。馬口鐵售價於年內則下跌,同時原材料成本於下半年開始持續上漲。收入為2,115,643,000港元,較2019年增加93,625,000港元,增加4.6%;錄得分部溢利8,692,000港元,較2019年減少27,419,000港元,減少75.9%。

面對競爭激烈的市場環境,本集團努力透過科研創新改進工藝水平,降低生產成本。同時提升產品質量,豐富產品種類,提高附加值,以爭取客戶認同。在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影響下,本集團亦盡一切努力開拓國內市場,恢復國內市場銷量;積極與國外客戶溝通,在疫情影響有所緩解下恢復出口比例,以全價值鏈營銷提升利潤。

### 鮮活食品

粵海廣南行有限公司(「粵海廣南行」)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粵海廣南行持有附屬公司粵海廣南生豬貿易有限公司的51%權益和粵海食品(佛山)有限公司(「粵海食品佛山」,前稱佛山市南海潤圓食品有限公司)的65%權益,聯營公司湖北金旭農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湖北金旭」)的13.21%(2019年:15.45%)權益和廣東省紫金縣寶金畜牧有限公司(「廣東寶金」)的34%權益。於2020年12月,湖北金旭發行新股予一位新投資者。發行後,本集團於湖北金旭的權益由15.45%攤薄至13.21%。

2020年,鮮活食品業務的收入為403,005,000港元,較2019年增加76,594,000港元,增加23.5%。連同應佔兩間聯營公司湖北金旭和廣東寶金的溢利合共58,343,000港元(2019年:19,781,000港元),共實現分部溢利113,339,000港元,較2019年增加64,126,000港元,增加130.3%。2020年活豬銷量較2019年下跌,但活豬價格大幅上升導致活豬代理及經銷業務利潤增加,而經營活豬養殖及銷售的兩間聯營公司的利潤則有所增加。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 業務回顧(續)

### 鮮活食品(續)

本集團透過不斷完善業務流程，積極加強與政府機關、供應商、業界和客戶的溝通，提升服務水平，積極維持市場供應，整體供港活豬市場佔有率約為47%，為本集團提供一定的盈利貢獻。同時，本集團在產業鏈延伸方面加快推進食品進出口貿易，並在2020年底完成佛山市南海區屠宰場建設項目的資本投入。

### 物業租賃

本集團之租賃物業包括粵海中粵的工業廠房和宿舍及香港的寫字樓物業。

2020年，本集團之物業租賃業務的物業出租率為82.0%，較2019年減少8.8個百分點。收入為19,353,000港元，較2019年減少9.1%；實現分部溢利12,824,000港元，較2019年減少16.4%。此外，本集團所持有的投資物業價值有所下跌，本年錄得投資物業估值虧損16,800,000港元（2019年：10,000港元）。

### 黃龍

本集團持有聯營公司黃龍食品工業有限公司（「黃龍」）40%的權益。

2020年，黃龍的主要產品玉米澱粉錄得銷量276,020噸，較2019年減少18.8%，產品售價於年內上升，收入1,262,091,000港元，較2019年減少7.3%。由於單位毛利上升，2020年黃龍扭虧為盈，錄得溢利5,593,000港元，按本公司持有黃龍的40%權益，本集團應佔溢利為2,237,000港元（2019年：應佔虧損35,265,000港元）。

考慮黃龍不穩定的業績表現，本集團通過比較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黃龍的權益賬面值及可收回金額對黃龍的賬面值進行減值審閱。基於評估，黃龍於2020年12月31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因此，本集團於年內計提減值損失23,764,000港元（2019年：零港元）。鑑於玉米深加工市場劇烈變化，本集團將繼續審慎監察黃龍的表現。

## 財務狀況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資產為3,315,440,000港元，而總負債為531,032,000港元，分別較2019年底增加268,633,000港元及68,750,000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由2019年底的1,330,898,000港元增加至2020年底的1,471,485,000港元，而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由2019年底的4.1減少至2020年底的4.0。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895,109,000港元，較2019年底減少0.9%，其中57.2%為人民幣，21.3%為美元，其餘主要為港元。利息收入由2019年的19,312,000港元減少至2020年的17,585,000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 財務狀況(續)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續)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按本集團借款淨額（即借款減抵押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計算為-33.4%（2019年：-38.0%）。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用作流動資金及業務融資的可動用銀行信貸額為673,888,000港元，其中已使用的銀行信貸額為231,409,000港元，尚未動用的銀行信貸額為442,479,000港元。本集團現時的現金儲備及可動用銀行信貸額，加上經營業務產生穩定的現金流，足以滿足本集團履行其業務經營所需及責任。

###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本集團2020年的資本開支為54,886,000港元（2019年：39,729,000港元）。於2020年12月31日，未在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的資本承擔為636,186,000港元（2019年：34,296,000港元），主要是用於粵海食品佛山屠宰場建設項目及粵海中粵的生產設備更新改造。預計2021年全年的資本開支將約為690,000,000港元。

### 收購和出售投資

於2020年12月22日，粵海廣南行與粵海食品佛山及其唯一股東佛山市南海區信盈企業策劃總公司（「信盈」）訂立一份增資協議。根據協議，粵海廣南行及信盈分別有條件同意認購粵海食品佛山之註冊資本人民幣79,857,200元（相等於約95,194,000港元）及人民幣40,000,000元（相等於約47,680,000港元）。2020年12月29日完成後，粵海食品佛山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22,857,200元，並由粵海廣南行及信盈分別擁有65%及35%權益。

2020年12月，湖北金旭發行新股予一位新投資者。發行後，本集團於湖北金旭的權益由15.45%攤薄至13.21%，產生2,631,000港元視同出售該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除上述事項，本集團於年內沒有其他重大的收購和出售投資。

### 資產抵押

於2020年12月31日，24,123,000港元（2019年：23,89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已抵押作為應付票據的保證金。

於2020年12月31日，尚未動用的銀行信貸額中的59,410,000港元（2019年：零港元）以賬面總值106,315,000港元（2019年：零港元）的土地及建築物作為抵押擔保。除此以外，本集團沒有抵押其他資產。

### 或然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沒有任何重大的或然負債。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 財務狀況(續)

### 外匯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在中國內地和香港。本集團承受之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向海外供應商採購及出口銷售予海外客戶之相關業務。產生此風險之貨幣主要為美元兌人民幣。就以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相關業務的業務應收及應付款項而言，本集團於需要解決短期不平衡狀況時會按現貨買賣外幣或訂立遠期外匯合同，確保維持其淨風險於可接受水平。

鑒於人民幣兌美元匯率持續波動，本集團已經加強對外匯市場的研究與跟蹤，逐步收窄外匯風險敞口，有需要時會採取合適措施對沖風險。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3,500,000美元（相等於27,300,000港元）兌人民幣的遠期外匯合同，作為對沖出口銷售的外匯風險。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21,500,000美元（相等於167,700,000港元）兌人民幣的遠期外匯合同。

本集團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借款和租賃負債。按可變利率及按固定利率計息之貸款及借款使本集團分別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認為現時所面對的利率風險並不重大，因此並沒有進行任何利率對沖。管理層密切監察市場利率變動情況。

###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全職僱員人數共1,071名，較2019年底的1,081名減少10名。其中190名在香港及881名在中國內地。員工薪酬依據崗位責任、工作負荷、勞動技能、勞動強度、勞動環境及個人業績表現，按行業的一般市場慣例釐定。2020年，本集團對各附屬公司繼續實行定員、定編和工資總額控制管理，對管理層繼續實行獎金激勵機制，通過對各附屬公司經營業績的考核，以經營淨現金流入及稅後利潤為依據，按不同利潤檔次的比例計提獎金，按個人業績考核獎勵發放給管理層和業務骨幹，有效地調動了員工的工作積極性。

# 董事簡歷

(於2021年3月30日)

## 執行董事

**陳本光先生**，56歲，於2019年1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彼於2020年3月獲委任為粵海中粵(中山)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前稱為中山中粵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粵海中粵」及粵海中粵浦項(秦皇島)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前稱中粵浦項(秦皇島)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粵海中粵浦項」的董事。彼於2020年4月獲委任為粵海廣南行有限公司(前稱廣南行有限公司)、「粵海廣南行」的董事長。彼於2020年7月及8月分別獲委任為粵海中粵材料有限公司(前稱中粵材料有限公司)、「粵海中粵材料」及Gain First Investments Limited(「Gain First」)之董事。粵海廣南行、Gain First、粵海中粵材料及粵海中粵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粵海中粵浦項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陳先生畢業於中國地質大學，持有行政管理學士學位。陳先生於1998年至2016年間曾出任粵海置地控股有限公司(「粵海置地」)旗下多家公司的董事及總經理、金威啤酒集團(成都)有限公司的董事長、粵海置地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及行政部總經理等。陳先生於2016年9月至2019年12月出任廣西粵海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廣西粵海高速」)董事長。於2018年1月至2019年12月彼亦就職於粵海投資有限公司(「粵海投資」)副總經理。廣西粵海高速為粵海投資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粵海置地及粵海投資為本公司之直接控股股東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香港粵海」)的附屬公司。粵海置地及粵海投資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何錦州先生**，48歲，於2016年10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彼於2020年3月獲委任為粵海中粵的董事。彼現時亦擔任粵海中粵材料及粵海中粵浦項之董事。何先生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東北大學鋼鐵冶金本科畢業。此外，彼持有美國麻省理工學院斯隆商學院國際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持有高級經濟師資格。何先生自2004年加入本集團。彼於2012年任粵海中粵助理總經理。何先生於2012年10月至2016年1月期間，曾擔任廣東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粵海控股」)運營管理部副總經理。彼亦於2016年3月至10月期間曾任本公司之副總經理。粵海控股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

**周宏基先生**，46歲，於2019年9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彼於2019年11月獲委任為Gain First、粵海中粵材料及粵海中粵之董事。周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持有會計學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特許金融分析師。周先生於財務管理、會計及審計方面均具有豐富經驗。彼曾於一間大型會計師行工作。周先生於2003年5月至2019年8月期間就職於粵海控股，其最後職位為財務部高級經理。

# 董事簡歷 (續)

(於2021年3月30日)

## 非執行董事

**汪龍海先生**，42歲，於2020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汪先生畢業於江西財經大學，持有金融學學士學位。汪先生於財務管理、投資與資本運作及企業管理方面均具有豐富經驗。彼曾於一間會計師行以及多間大型企業任職。汪先生於2010年3月至2014年4月期間擔任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投資顧問。彼於2014年4月至2019年10月期間擔任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內地業務發展部助理副總裁。汪先生於2019年10月起加入粵海控股及香港粵海並擔任投資與資本運作部副總經理並於2020年3月獲委任為該部門的總經理。

## 獨立非執行董事

**Gerard Joseph McMAHON先生**，77歲，於1999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1996年年底，彼擔任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執行董事及委員、香港收購及合併小組成員及香港公司法改革常務委員會之證監會代表。McMahon先生亦為香港大律師。自1997年起，彼先後擔任香港、印尼及澳洲多間上市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現時，McMahon先生為Indonesian Investment Fund Limited（一間曾經於都柏林泛歐交易所（原名為愛爾蘭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一日取消上市地位）的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他亦為Tanami Gold NL（一間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此外，McMahon先生曾任Oriental Technologies Investment Limited（一間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現稱Shine Metals Limited）的董事。彼亦曾任凱升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李嘉強先生**，67歲，於1999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一間管理服務公司之總裁，曾任職於法國巴黎百富勤融資有限公司，並曾為投資分析員及曾擔任萬國寶通集團香港之投資研究部主管。李先生亦曾出任香港若干間上市公司之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

**黃友嘉博士**，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63歲，於2017年1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博士持有芝加哥大學之經濟學博士學位。彼在製造業、直接投資及國際貿易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黃博士一直積極參與公共服務，現為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香港區代表。黃博士亦擔任其他四間香港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中石化冠德有限公司、華誼騰訊娛樂有限公司、深圳控股有限公司及力高地產集團有限公司。黃博士曾為雲鋒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協合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博士於2020年11月10日辭任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博士獲委任為香港教育大學校董會主席，由2021年1月1日起生效。

## 高級管理人員

上述執行董事陳本光先生、何錦州先生及周宏基先生為本集團之高級管理人員。

# 董事報告

粵海廣南（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提呈彼等之報告連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馬口鐵及相關產品、物業租賃、鮮活食品代理與經銷及食品貿易。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內地經營業務。

年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及業務按地區位置之分析，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以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列於第37至117頁的財務報表。

中期股息每股1.0港仙（2019年：1.0港仙）已於2020年10月23日派發，董事建議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2019年：3.0港仙）。

建議之末期股息（如在本公司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通過）預期將於2021年7月14日（星期三）派付予於2021年6月28日（星期一）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股東」）。

若要合乎資格出席及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必須於2021年6月11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2021年6月24日（星期四）至2021年6月28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登記，以確定有權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的股東名單，在此期間內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若要合乎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必須於2021年6月23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同上）。



# 董事報告(續)

## 股息政策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批准及採納一項股息政策，以向股東定期派付股息(「股息政策」)。

本公司以提供穩定及可持續回報予股東作為目標，並努力延續穩定式股息政策。根據股息政策，本公司擬每半年給予股東股息，並可不時宣派特別股息。在決定是否建議派發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董事會將考慮本集團之收益表現、財務狀況、投資需求及未來前景。

股息政策反映董事會對本集團財務及現金流狀況的現時看法，惟有關股息政策仍會不時檢討，不保證會在任何指定期間派付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本公司能否派付股息亦受香港法律及本公司章程細則規定所規限。

## 業務回顧

有關本集團年內業務的審視與對未來業務發展的論述，分別載於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第6及7頁及主席報告第4及5頁。

財務報表附註24刊載了本集團的金融風險管理的詳情。

本年報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第6至9頁則刊載了以財務關鍵績效指標分析本集團年內表現。

本集團馬口鐵業務的主要關鍵績效指標為馬口鐵產品的生產量及銷售量、營業收入和分部業績。本集團馬口鐵業務以提升產銷量和獲取利潤為經營目標，通過生產製造馬口鐵產品並將其銷售至下游客戶，從而獲得銷售收入，扣除必要的經營成本後，產生利潤。

本集團鮮活食品業務的主要關鍵績效指標為供港活豬市場佔有率、營業收入和分部業績。本集團鮮活食品業務以確保供港活豬市場穩定和獲得行業平均利潤水平為經營目標，主要通過全產業鏈運營獲得相對平衡的市場份額，以滿足香港市民的新鮮豬肉消費需求，從而獲得營業收入，扣除必要的經營成本後，產生利潤。

本集團物業租賃業務的主要關鍵績效指標為出租率、營業收入和分部業績。本集團物業租賃業務以保證物業出租和獲取利潤為經營目標，主要通過自有物業的出租，滿足承租人租賃需求，從而獲得租金收入，扣除必要經營成本後，產生利潤。

# 董事報告 (續)

## 主要風險因素

以下部分列出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此處未能詳錄所有因素，除下列主要風險範疇外，亦可能存在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此外，本年報不對任何人就投資本公司證券作出任何建議或意見。投資者在投資本公司證券之前，建議應自行判斷或諮詢自己的投資顧問。

### 應收賬款產生的風險

本集團根據客戶的信用狀況和行業慣例，向部分客戶授予一定的銷售信用額度，因而產生應收賬款。然而，客戶由於市場環境變化，經營業績不佳，導致出現現金周轉問題，其償還債務能力因而受到影響，使本集團或會較難從該等客戶收回應收賬款。本集團建立了內部控制制度和應收賬款管理制度，持續監控客戶信用狀況，加大應收賬款的監管力度。在必要時，購買信用保險以轉移風險及降低壞賬風險。

### 安全生產帶來的風險

本集團致力於在生產過程中保持高水準的安全，但本集團的主要業務馬口鐵生產及銷售，在生產過程中由於涉及機器操作而具有一定的危險性。本集團已建立安全生產系統，成立專責部門，透過專職人員和管理人員進行現場管理和巡查，通過安全教育和基礎設施的完善以確保集團經營生產安全。

### 原材料價格波動產生的風險

原材料價格對本集團的馬口鐵業務生產成本有重要影響，也是影響本集團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之一。馬口鐵生產過程中使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鋼捲、鋼板和錫，此類材料需求通常與宏觀經濟波動相關，宏觀經濟波動又受全球經濟環境的影響。2020年，馬口鐵原材料成本佔生產總成本的比例為84%，如果原材料價格上漲而增加的成本不能轉移給客戶，對本集團的利潤率和經營業績會產生不利影響。本集團持續收集市場原材料價格資訊，通過分析影響原材料價格的許多因素，建立價格預測模型以協助制定採購計劃，同時在行情波動異常時，加強供應與銷售端的量價敞口管理規避風險。

### 環境污染的風險

本集團擁有並經營生產馬口鐵的工業設施，可能對環境產生負面影響和損害，包括污染物排放以及廢物和其他有害物質的儲存和處置。在這方面，本集團在過去和將來對可能會對人身或財產造成傷害或損害或污染環境負責，做好危廢品環保工作，提升環保設施的裝備水平，強化過程監控檢測能力、應急預案事故處理能力，同時滿足國家環境法律的要求。

# 董事報告(續)

## 主要風險因素(續)

### 鮮活食品業務代理權的風險

2007年7月，香港政府宣布增加本集團為供港活畜的第二家全國代理，使得本集團鮮活食品業務獲得了歷史性的重要發展機遇。本集團的鮮活食品業務對政策具有一定依賴性，短期內供港活畜政策基本穩定，但不排除未來仍有調整的可能性，因此本集團致力提升鮮活食品業務市場化運營能力，持續物色更多供應商和增加供貨量以降低對主要供應商的依賴，避免政策改變影響本集團鮮活食品業務的持續經營能力。

### 過往表現及前瞻性陳述

本集團在本年報所載的業務表現及營運業績僅屬歷史數據，過往表現並不保證日後表現。本年報或載有前瞻性陳述及意見而當中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實際業務表現可能與前瞻性陳述及意見中論及的預期表現有重大差異。本集團、其董事、僱員及代理均不承擔倘因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不能實現或變得不正確而引致的任何義務或責任。

###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1。

本集團之主要投資物業詳情載列於第120頁。

### 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本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之詳情分別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2及33。

### 已發行股份

本公司於年度內並無發行任何股份。

### 儲備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69,899,000港元(2019年: 54,213,000港元)已轉撥儲備。年內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儲備變動分別載列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財務報表附註23(a)。

# 董事報告 (續)

## 可派發的儲備

於2020年12月31日，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6部之規定所計算可供派發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儲備總金額為467,816,000港元(2019年：502,632,000港元)。

##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之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7。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最大客戶之銷售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10.1%，而向首五大客戶之銷售額合共佔本集團全年總銷售額24.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不包括具資本性質之採購)38.9%，而向首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合共佔本集團全年總採購額67.1%。

本集團最大客戶為株式會社POSCO(「POSCO」)及其附屬公司。POSCO為粵海中粵浦項(秦皇島)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本集團擁有66%權益的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進一步詳情載列於第118及119頁「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披露之交易」內。

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者)概無於該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 法律、規則及法規及環保政策

本公司重視經營業務地方的法律、規則及法規，並致力於環保及社會的持續發展。本集團竭力遵守環境保護的相關法例及規定。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第六十條規定「企業事業單位和其他生產經營者超過污染物排放標準或者超過重點污染物排放總量控制指標排放污染物的，縣級以上人民政府環境保護主管部門可以責令其採取限制生產、停產整治等措施；情節嚴重的，報經有批准權的人民政府批准，責令停業、關閉。」，此對本集團之馬口鐵業務構成潛在風險。

本集團已採用有效的環保技術及相應措施以確保其項目符合就環保方面所規定的標準及道德操守。

如欲了解有關本公司於本財政年度在環保政策及表現方面的相關資訊，請參閱即將發布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董事報告(續)

## 與持份者的關係

本公司認同員工、客戶及供應商和商業夥伴乃本公司賴以成功的關鍵持份者。我們致力透過激勵員工，提供優質服務給予客戶，與商業夥伴(包括供應商及承辦商)合作提供優質可持續的產品及服務，並照顧社會不同的需要，以達致企業的可持續發展。

## 捐款

年內，本集團的捐款為34,000港元(2019年：34,000港元)。

## 財務概要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過去五個年度之業績、資產與負債概要載列於第121及122頁。

##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的董事為：

### 執行董事

陳本光  
何錦州  
周宏基

### 非執行董事

汪龍海(於2020年6月30日獲委任)  
梁劍琴(於2020年6月30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Gerard Joseph McMAHON  
李嘉強  
黃友嘉

## 退任及重選之董事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第92條，汪龍海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彼符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101條，Gerard Joseph McMAHON先生及黃友嘉博士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彼等符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



# 董事報告 (續)

## 董事辭任

梁劍琴小姐因工作調整，由2020年6月30日起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梁小姐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與其辭任而須讓本公司股東知悉的事宜。

## 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而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中；或(iii)根據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如下：

### 於本公司之權益及淡倉

#### 於普通股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好倉／淡倉	持有權益 百分比約數 (附註)
李嘉強	個人	100,000	好倉	0.011%

附註： 持有權益百分比約數乃按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907,593,285股普通股為計算基準。

# 董事報告(續)

##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於年內之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控股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藉以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使董事取得利益。

## 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約中之重大權益

於本年度結束時或年內任何時間，董事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控股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作為一方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為保障本公司董事利益的彌償條文（於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對獲准許的彌償條文下的涵意）已正有效及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有效。此外，本公司已安排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人員投保合適且有效的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之權益

年內，董事汪龍海先生亦為粵海控股及香港粵海的投資及資本運作部總經理。香港粵海為粵海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粵海控股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粵海控股集團」）擁有多元化之業務權益，其中包括物業租賃。粵海控股集團及本集團均從事物業租賃業務。然而，董事認為粵海控股集團之業務與本集團之業務在任何重大方面並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間接之競爭。

##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由僱用公司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披露之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所披露之交易詳情載列於第118及119頁。

# 董事報告(續)

## 主要股東

於2020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當作或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載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中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實益持有之普通股數目	好倉／淡倉	持有權益 百分比約數
粵海控股（附註）	537,198,868	好倉	59.19%
香港粵海	537,198,868	好倉	59.19%

附註： 粵海控股於本公司之應佔權益乃透過其於香港粵海之100%直接權益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載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中之權益或淡倉。

## 與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簽訂之重大合約

除於本報告第118及119頁「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披露之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與粵海控股（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及其附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重大合約。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為止，根據本公司可取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維持根據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 董事報告 (續)

## 審閱年度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任滿告退，惟符合資格及願意接受續聘。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本公司在過去三年內任何一年，並無更換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本光

香港，2021年3月30日

# 企業管治報告

## 商業模式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製造及銷售馬口鐵及相關產品，鮮活食品代理與經銷、食品貿易及物業租賃。集團一直致力於鞏固現有業務經營發展，為股東提供持續穩健的投資收益。本集團投入不同的「資本」，包括合適的技術、營運專才、資金及融資能力，以及負責任的環境管理方案，為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

## 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明白達致及監察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之重要性，以配合其業務需求和規定以及符合所有利益相關者的最佳利益，並且致力進行有關工作。同時，本集團視執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為目標。

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及（如適用）建議最佳常規。

##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之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照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董事資料的變動

黃友嘉博士於2020年11月10日辭任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博士於2021年3月16日卸任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主席。

自2020年10月28日開始，何錦州先生及周宏基先生的月酬金（包括基本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分別為人民幣41,666元及86,667港元。

自2020年12月28日開始，陳本光先生的月酬金（包括基本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為125,842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董事會

於2020年12月31日，董事會由三位執行董事（陳本光先生、何錦州先生及周宏基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汪龍海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Gerard Joseph McMahon先生、李嘉強先生及黃友嘉博士）組成。梁劍琴小姐於2020年6月30日辭任為非執行董事。汪龍海先生於2020年6月30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監察本集團之業務、決策及表現。董事會授權管理層權力及責任以管理本集團之日常事務。董事會具體授權管理層處理重大企業事宜，包括編制中期報告、年報及公告予董事會於刊發前批准、實施董事會採納之商業策略及措施、推行妥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程序，以及遵守有關法定及監管規定、規則與規例。

董事會每季最少召開會議一次，並在需要董事會決定重大事宜的其他情況下再召開會議。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合共舉行七次會議。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的守則條文第A.2.7條，主席已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在本公司之股東大會、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會議，以及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會議的出席率詳情載列如下：

	股東大會	董事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會議	審核委員會 會議	主席及獨立 非執行董事 會議
<b>執行董事</b>						
陳本光	1/1	7/7		2/2		1/1
何錦州	1/1	7/7				
周宏基	1/1	7/7				
<b>非執行董事</b>						
汪龍海（於2020年6月30日獲委任）	0/0	3/4				
梁劍琴（於2020年6月30日辭任）	1/1	3/3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Gerard Joseph McMahon	1/1	7/7	3/3	2/2	4/4	1/1
李嘉強	1/1	7/7	3/3	2/2	4/4	1/1
黃友嘉	1/1	7/7	3/3	2/2	4/4	1/1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董事會(續)

就考慮一名董事是否獨立而言，董事會須信納該董事並無與本集團有任何直接或間接重大關係。於決定董事的獨立性時，董事會遵守上市規則所載的規定並視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收到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Gerard Joseph McMahon先生、李嘉強先生及黃友嘉博士)的獨立性確認函。本公司已評定彼等的獨立性，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上市規則所界定之獨立人士。

董事會成員之間在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事宜上並無關係。董事會架構平衡，亦確保整個董事會擁有強穩之獨立性。董事簡歷載列於本年報第10及11頁，當中載列各董事各方面的才能、專業知識、經驗及資格。

## 主席及總經理

董事會主席為陳本光先生，總經理為何錦州先生。彼等的職責已清楚界定及分開以維持獨立性及適當的約制及平衡。陳本光先生作為主席，具有執行責任，領導董事會，使董事會在履行其職責時能正確及有效地運作。何錦州先生作為總經理，須就全面執行本公司之決策及分別協調鮮活食品業務和馬口鐵業務經營向董事會負責。

## 非執行董事

所有被委任以填補空缺或增加為現有董事會成員的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其任期均以其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止，並有資格獲重選。此外，本公司各非執行董事均有特定任期，並於(i) 該名董事獲委任或膺選後第三年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ii) 該名董事獲委任或膺選後第三年，規定本公司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以較早者為準)屆滿，及在任何情況下，可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或適用之法規提前終止。

## 董事就任須知及持續專業發展

每名新董事均應在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時獲得就任須知，內容包括本公司的業務運作、政策及程序，以及董事的一般、法定及監管責任，以確保董事充分知悉其在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監管規定下的責任。

董事定期獲得有關法律、法規及規則的修訂和更新資料。此外，本公司鼓勵董事參加各種與上市規則、香港法例及企業管治守則有關的專業發展課程及研討會，以持續更新及進一步提高其相關知識及技能。若干董事曾出席由政府機構、專業機構和工商組織舉辦的研討會和會議，內容有關企業管治、法律、法規及規則的更新、會計、財務、管理或其他專業技能。

# 企業管治報告 (續)

## 董事就任須知及持續專業發展 (續)

根據本公司的紀錄，現任董事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年內已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下有關持續專業發展的規定，接受以上市公司董事的角色、職能及職責為重點的培訓。

於2020年12月31日之董事於年內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的情況如下：

	出席培訓課程及講座或閱讀最新監管資料或有關本公司或其業務的資料
陳本光	✓
何錦州	✓
周宏基	✓
汪龍海	✓
Gerard Joseph McMahon	✓
李嘉強	✓
黃友嘉	✓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於2013年8月22日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政策」），當中列載董事會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

本公司認同並重視擁有多元化董事會成員的裨益，並認為董事會成員層面日益多元乃本公司達致策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

本公司為尋求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會考慮眾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本公司亦將不時考慮其本身的業務模式及具體需要。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提名委員會已按五大重點範圍制定可計量的目標：性別、年齡、服務年期、專業經驗及技能及知識，以實現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政策（如適用），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續)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當中三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助嚴格檢討及監控管理程序。不論在性別、年齡、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方面，董事會亦由相當多元化的成員組成。

提名委員會已檢討政策，並認為本公司的董事會組成符合該政策的要求。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有責任決定適用於本公司情況的合適企業管治常規，並確保有程序以達到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目標。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規定的企業管治職責如下：

1.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2.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3.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4. 制定、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及
5.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年內，董事會已考慮以下企業管治事宜：

- 編制2020年度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
- 檢討本公司透過內部稽核部門及審核委員會實施的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系統是否有效。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董事之酬金

本公司於1999年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職權及職責詳細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薪酬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Gerard Joseph McMahon先生、李嘉強先生及黃友嘉博士)組成。李嘉強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須每年至少召開兩次會議。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三次會議討論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管理層之年度薪酬及獎金，以及審批本公司新任董事的薪酬。

董事酬金的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7。

## 董事之提名

本公司於2005年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負責物色合適及合資格人選成為董事會成員，並就董事委任及重新委任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董事會負責考慮及批准委任董事，務求委任具備相關專業及經驗的合適人士加入董事會，進一步令董事會強大及多元化，藉著各成員的持續參與和貢獻繼續發揮董事會的效能。

提名委員會之職權及職責詳細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陳本光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Gerard Joseph McMahon先生、李嘉強先生及黃友嘉博士)組成。陳本光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考慮續聘董事及董事繼任計劃，以及就上述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會於2018年10月29日採納提名政策(「提名政策」)，以正式載列提名及委任董事的準則及程序。根據提名政策，甄選及委任董事的最終責任由全體董事或股東大會上的股東(視乎情況而定)承擔。董事會已委派提名委員會進行相關篩選及評估流程，物色具備合適資格的董事人選，並向董事會推薦有關人選。於評估人選是否合適時，提名委員會亦會考慮人選的品格與誠信、資歷、技巧、知識、與本公司業務及策略相關的經驗、能否致力提升股東價值及投入足夠時間有效地執行職務、是否符合上市規則的獨立性要求(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及董事會多元化。於作出決定後，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名相關董事人選以供其考慮。董事會其後就建議於股東大會上委任/重選董事向股東提出建議。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董事之提名(續)

提名委員會按需要至少每年舉行一次會議。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以評估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檢討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執行情況，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重選董事向董事提出建議。

##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其他成員所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提供服務之酬金載列如下：

已提供服務	費用 千港元
審核全年財務報表	2,842
審閱中期財務報告	985
審閱持續關連交易	158
財務及稅務盡職調查服務	750
	4,735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1999年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職權及職責詳細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Gerard Joseph McMahon先生、李嘉強先生及黃友嘉博士)組成。Gerard Joseph McMahon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須每年至少召開四次會議。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共舉行四次會議，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2019年全年業績、2020年中期業績及季度業績。審核委員會不僅關注會計政策及慣例變動之影響，亦於審核本集團財務業績時，留意須遵守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律之規定，並且關注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包括考慮公司在會計、財務匯報及內部稽核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又是否充足。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在管理層不在場之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舉行一次會議討論值得關注的事項。

# 企業管治報告 (續)

## 問責及核數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監督財務報表的編制，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及相關年度的綜合業績與綜合現金流量。外聘核數師對股東的責任載列於第34至36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在編制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貫徹採用合適的會計政策、採納與集團業務及本財務報表有關的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作出審慎及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並已按持續經營為基礎編制賬目。

本公司在所有股東通訊中（包括年報、中期報告、公告及通函）力求平衡、清晰及全面地評估本集團的表現、狀況及前景。本公司的年度及中期業績，已按上市規則規定，分別在有關期間完結後三個月及兩個月內適時發表。為進一步提升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水平和透明度，本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止的財政年度期間公布了其未經審核的季度財務資料。

##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致力為本集團成立及維持一個健全及有效率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保護本集團的財產，及達到企業目標。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的主要部分如下：

1. 已成立清晰的組織結構，有指定權限及責任界線。
2. 已制定的營運政策及過程。
3. 授予權力 — 授予董事及／或管理層有關某些業務或營運目標的相應權力等級。由董事會授予決定權的委員會（例如：審核、薪酬及提名），按審閱、批准及監督本集團某些營運方面之需要而成立。
4. 預算系統 — (i) 每年編制業務計劃及預測，並須由管理層每月檢討及批准。年度預算及每月滾動預算可助管理層確定及評估來年的重要業務風險對財務影響的可能性，並達到業務目標；(ii) 設有有關每月週期性及主要資本開支預算系統。任何和預算案不同的重大變化會由相關的財務總監調查、解釋及批准。
5. 內部稽核部門 — 為了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成立了內部稽核部門。內部核數人員可在不受限制的情況下審閱本集團在各方面的活動和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之關連交易），任何嚴重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缺失或欺詐經發現將立即向董事或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內部稽核部門亦會每年就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涵蓋2020年12月31日年度期間的有效性作出檢討。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續)

6. 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審閱 — 董事審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營運活動及財務表現。
7. 全面的會計系統 — 設有可靠及全面的會計系統記錄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8. 管理層每月檢討 — 管理層每月檢討各業務分部的主要營運及財務表現，定期召開會議檢討業務及財務表現與預測比較及將採取的業務策略。

在內部稽核部門的協助下，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檢視(其中包括)重大風險列表及識別、評估及管理該等風險；自上次評估後，重大風險的性質及嚴重程度的轉變；本公司應付其業務轉變及外在環境轉變的能力；以及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工作範疇及素質。此外，彼等檢討內部稽核功能的工作、向審核委員會傳達監控結果的詳盡程度及次數，此有助審核委員會評核本公司的監控情況及風險管理的成效、已報告的重大內部監控失誤或弱項、迅速採取必要行動以糾正任何重大失誤或弱項，以及本公司有關財務報告及遵守上市規則規定的程序是否有效。彼等亦檢討自我評估內部監控機制的結果。

本集團亦已實施程序，包括需由指定董事預先審批本集團的證券交易、通知董事及相關員工有關常規禁制買賣期及證券交易限制，以及按照指定目的及需知情的基準發布資料，以防止本集團之內可能不當地處理內幕消息。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和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重大的財務、營運及遵守監控及風險管理過程的有效性及其效率。董事會大體滿意本集團現有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及其是否足夠。董事會知悉良好企業管治的重要性，並會繼續致力加強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以支持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是為提供合理(而不是絕對)的保證，防止未經授權的使用及處置而設。它只能管理(而不能消除)所有重大誤述、錯誤、損失或欺詐之風險。

## 公司秘書

盧詠雪小姐及曾紫瑩小姐分別於2020年8月14日及2021年2月28日辭任公司秘書。董事會已於2021年2月28日委任羅羽婷小姐為公司秘書。羅小姐為本公司全職僱員，並向董事會匯報並負責就監管事項向董事會提供意見。於回顧年內，羅小姐已確認彼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 企業管治報告 (續)

## 股東權利

###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持有本公司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所有股東總投票權不少於5%的股東可要求董事召開本公司的股東大會。要求書須列明將於會上處理事項的一般性質,並可載入可能正式提呈及擬提呈會上的決議案全文。要求書可以印本或電子版本的形式寄發予本公司,並必須由作出要求書的人士進行核實。本公司董事必須於彼等須遵守規定之日起計21日內召開會議。被召開的會議必須於召開大會通告之日起計不超過28日內舉行。倘董事未能召開會議,要求召開會議的股東或佔全部該等股東總投票權一半以上的任何股東可自行召開股東大會。會議必須於董事須根據規定召開會議之日起計不超過三個月內召開會議。

### 股東諮詢及建議

股東可就其所持股份向本公司之股份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查詢,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致電其熱線(852) 2862 8555。

就有關本公司股份及股息以外之事宜,本公司的財務總監或公司秘書獲委派回應股東及公眾的查詢和建議。股東及公眾可透過郵寄或電話提出查詢和建議。本公司的聯絡資料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gdguangnan.com](http://www.gdguangnan.com))「聯絡我們」一欄。此外,本公司致力善用其網站作為適時提供最新資料,以及加強與股東和公眾溝通的渠道。本公司已制定「股東溝通政策」,以確保股東可在知情的情況下行使其權利。

## 公司組織章程文件

於年內,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已作出修訂,並於2020年6月15日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採納一套新的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本次修改用以反映更改公司名稱。組織章程細則的最新版本於本公司網站可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本光

香港, 2021年3月30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粵海廣南(集團)有限公司成員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前稱廣南(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37至117頁的粵海廣南(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廣南(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2020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關鍵審計事項(續)

存貨的估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m)所載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p>於2020年12月31日總值為315,100,000港元的存貨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數額入賬。</p> <p>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中，已確認1,900,000港元的 貴集團馬口鐵分部存貨回撥。</p> <p>由於馬口鐵產品價格波動，尤其是行業供應過剩及激烈競爭，故於報告日面對存貨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值的風險。</p> <p>管理層基於現時市場情況及過往對類似存貨的經驗評估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有關評估要求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以估計未來售價及完成在產品的成本，兩者均存在不確定性。</p> <p>我們把存貨的估值列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釐定適當的存貨降價準備／回撥及撥備要求管理層採用重大判斷及估計，尤其是評估馬口鐵產品未來售價、完成在產品的成本及銷售有關產品所需成本，有關評估均存在主觀性質，提高錯誤以及管理層潛在偏見的風險。</p>	<p>我們就評估存貨估值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了解管理層釐定的可變現淨值及所採用的主要估計，包括未來售價、未來完成在產品的成本及銷售有關產品所需成本、計算基準及降價準備／回撥金額的理據以及未來購買承諾；</li><li>• 透過與本年度產生的實際成本比較，評估管理層對原材料及在產品轉換為製成品的成本，以及相關銷售費用的估計；</li><li>• 比較管理層對馬口鐵產品未來售價的估計與於報告期末後已承諾的銷售合同及已取得的售價；及</li><li>• 重新作出管理層於達致存貨可變現淨值、降價準備／回撥及撥備金額的年終評估時所作出的計算。</li></ul>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是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的規定，僅向整體成員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應用的防範措施。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陳芷琪。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2021年3月30日



#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收入	3	2,538,001	2,369,724
銷售成本		(2,278,586)	(2,144,241)
<b>毛利</b>		<b>259,415</b>	225,483
其他收入	4	28,502	22,941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4	7,382	(2,594)
銷售及分銷成本		(68,618)	(60,576)
行政費用		(159,800)	(108,818)
其他經營費用		(3)	(244)
<b>經營溢利</b>		<b>66,878</b>	76,192
投資物業估值虧損		(16,800)	(10)
融資成本	5(a)	(2,831)	(116)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60,580	(15,484)
一間聯營公司權益減值虧損	14(a)	(23,764)	-
<b>除稅前溢利</b>	5	<b>84,063</b>	60,582
所得稅	6(a)	(11,171)	(6,415)
<b>本年溢利</b>		<b>72,892</b>	54,167
<b>歸屬予：</b>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69,899	54,213
非控股權益		2,993	(46)
<b>本年溢利</b>		<b>72,892</b>	54,167
<b>每股盈利</b>	10		
基本		7.7仙	6.0仙
攤薄		7.7仙	6.0仙

第45至117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歸屬於本年溢利之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股息之詳情載列於附註9(a)。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本年溢利	72,892	54,167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兌換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海外附屬公司	94,839	(33,255)
— 海外聯營公司	19,424	(5,831)
— 一間海外附屬公司相關的稅項(支出)/收益	(1,464)	892
扣除稅項後淨額	112,799	(38,194)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185,691	15,973
歸屬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75,717	18,439
非控股權益	9,974	(2,466)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185,691	15,973

第45至117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11	450,265	457,300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620,345	592,018
		<b>1,070,610</b>	1,049,318
商譽	13	1,415	–
佔聯營公司權益	14	279,209	231,906
訂金及預付款	17	–	2,153
遞延稅項資產	15(b)	–	175
		<b>1,351,234</b>	1,283,552
<b>流動資產</b>			
存貨	16	315,091	330,719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	17	729,883	504,668
可收回本期稅項	15(a)	–	365
抵押存款	18	24,123	23,8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895,109	903,613
		<b>1,964,206</b>	1,763,255
<b>流動負債</b>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429,885	429,090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借款	21	59,410	–
租賃負債	22	2,013	2,081
應付本期稅項	15(a)	1,413	1,186
		<b>492,721</b>	432,357
<b>流動資產淨值</b>		<b>1,471,485</b>	1,330,898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822,719</b>	2,614,450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0年12月31日  
(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22	717	1,222
遞延稅項負債	15(b)	37,594	28,703
		<b>38,311</b>	29,925
<b>資產淨值</b>		<b>2,784,408</b>	2,584,525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3(b)	459,651	459,651
儲備		2,118,346	1,978,933
<b>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b>		<b>2,577,997</b>	2,438,584
<b>非控股權益</b>		<b>206,411</b>	145,941
<b>權益總額</b>		<b>2,784,408</b>	2,584,525

董事會於2021年3月30日批准並許可發出。

陳本光  
董事

周宏基  
董事

第45至117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附註	歸屬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非控股	
	股本	匯兌儲備	重估儲備	特別資本 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權益	權益總額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的結餘	459,651	166,945	2,121	107,440	69,501	1,650,791	2,456,449	148,407	2,604,856
<b>2019年的權益變動：</b>									
本年溢利	-	-	-	-	-	54,213	54,213	(46)	54,167
其他全面收益	-	(35,774)	-	-	-	-	(35,774)	(2,420)	(38,194)
<b>全面收益總額</b>	-	(35,774)	-	-	-	54,213	18,439	(2,466)	15,973
已批准與去年有關之股息	9(b)	-	-	-	-	(27,228)	(27,228)	-	(27,228)
已宣派與本年有關之股息	9(a)	-	-	-	-	(9,076)	(9,076)	-	(9,076)
於2019年12月31日的結餘	459,651	131,171	2,121	107,440	69,501	1,668,700	2,438,584	145,941	2,584,525

#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千元
	股本 千元	匯兌儲備 千元	重估儲備 千元	特別資本			總額 千元		
				儲備 千元	其他儲備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459,651	131,171	2,121	107,440	69,501	1,668,700	2,438,584	145,941	2,584,525
<b>2020年的權益變動：</b>									
本年溢利	-	-	-	-	-	69,899	69,899	2,993	72,892
其他全面收益	-	105,818	-	-	-	-	105,818	6,981	112,799
<b>全面收益總額</b>	<b>-</b>	<b>105,818</b>	<b>-</b>	<b>-</b>	<b>-</b>	<b>69,899</b>	<b>175,717</b>	<b>9,974</b>	<b>185,691</b>
轉往法定儲備	-	-	-	-	963	(963)	-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13	-	-	-	-	-	-	50,496	50,496
已批准與去年有關之股息	9(b)	-	-	-	-	(27,228)	(27,228)	-	(27,228)
已宣派與本年有關之股息	9(a)	-	-	-	-	(9,076)	(9,076)	-	(9,076)
於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	459,651	236,989	2,121	107,440	70,464	1,701,332	2,577,997	206,411	2,784,408

第45至117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20年		2019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b>經營活動</b>					
稅前溢利		<b>84,063</b>		60,582	
調整：					
融資成本	5(a)	<b>2,831</b>		116	
利息收入	4	<b>(17,585)</b>		(19,312)	
投資物業估值虧損	11(a)	<b>16,800</b>		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4	<b>41</b>		670	
折舊	11(a)	<b>61,140</b>		57,166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b>(60,580)</b>		15,484	
一間聯營公司權益減值虧損		<b>23,764</b>		–	
視同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4	<b>(2,631)</b>		–	
匯兌(收益)/虧損		<b>(6,958)</b>		1,565	
遠期外匯合同虧損/(收益)淨額	4	<b>1,528</b>		(2,602)	
<b>計入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b>		<b>102,413</b>		113,679	
存貨減少/(增加)		<b>34,556</b>		(39,486)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增加		<b>(207,865)</b>		(22,497)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b>(5,994)</b>		11,500	
抵押存款減少		<b>1,306</b>		–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b>(11,798)</b>		112,58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b>(329)</b>		568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減少		<b>(7,594)</b>		(7,369)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b>(566)</b>		135	
<b>經營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結轉</b>		<b>(95,871)</b>		169,110	
已收利息		<b>19,217</b>		19,343	
已付其他利息		<b>(91)</b>		(47)	
已付香港利得稅,淨額		<b>(1,718)</b>		(2,439)	
(已付)/已退回中國所得稅,淨額		<b>(1,751)</b>		2,294	
<b>經營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b>		<b>(80,214)</b>		188,261	



#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20年		2019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b>投資活動</b>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款項	19(d)	(51,034)		(32,59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13	47,97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62		332	
已收一間聯營公司的股息		13,396		–	
收回／(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15,969		(5,768)	
抵押存款減少		–		6,093	
<b>投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b>			<b>26,368</b>		<b>(31,940)</b>
<b>融資活動</b>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元素	19(b)	(2,369)		(1,101)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元素	19(b)	(113)		(69)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借款所得款項	19(b)	56,265		–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19(b)	52,101		–	
償還銀行借款	19(b)	(52,101)		–	
已付利息	19(b)	(2,779)		–	
已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股息		(36,304)		(36,304)	
<b>融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b>			<b>14,700</b>		<b>(37,474)</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b>			<b>(39,146)</b>		<b>118,847</b>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a)	903,613		794,130	
<b>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b>			<b>30,642</b>		<b>(9,364)</b>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a)	895,109		903,613	

第45至117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

### (a) 遵例聲明

本財務報表是按照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所有個別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編制。本財務報表同時亦符合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披露規定。以下是本集團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等準則於本集團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在與本集團有關的範圍內首次採納此等發展而引致的當前和以往會計期間的會計政策的變更，已在本財務報表反映，有關資料載列於附註1(c)。

### (b) 財務報表編制的基準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除以下資產及負債(於下列的會計政策解釋)按公允價值列賬外，本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作為編制基準：

- 投資物業(見附註1(i))；
- 股權證券投資(見附註1(g))；及
- 衍生金融工具(見附註1(h))。

財務報表的編制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管理層作出會影響政策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與開支的報告數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的規定。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多個相信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的其他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成為在其他來源並不顯然易見而對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決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異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予以持續檢討。當會計估計進行修訂時，若修訂只影響該期間，則修訂會在修訂估計的期間內確認；若修訂影響到當期及未來期間，則在修訂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就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時所作出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的討論內容載列於附註2。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c) 會計政策的變更

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布了數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此等發展並無對本集團已編制或發表的當期或以前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沒有採用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所控制的實體。當透過參與從而令本集團面對或獲取不同之回報，及有能力透過對該實體的權力影響所獲取之回報，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有控制權。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有權力時，只考慮(由本集團及其他方持有的)實質權利。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從得到控制權當日開始，直到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合併。集團內公司之間的結餘、交易、現金流以及集團內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實現盈利，乃於編制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撇銷。集團內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未實現虧損，乃以未實現盈利相同之形式撇銷，惟僅限於並無減值證據的部分。

非控股權益是指，一間附屬公司的權益中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的權益，就此而言，本集團並未與該等權益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致使本集團整體須就符合財務負債定義的權益承擔合約責任。就各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股權益佔附屬公司的可識別淨資產之比例以計量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呈列，且獨立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非控股權益所佔本集團業績，則在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列為在本公司非控股權益與權益股東之間分配的本年度溢利或虧損總額及全面收益總額。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貸款及其他合約責任，根據附註1(q)或1(r)(視乎負債的性質而定)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財務負債。

本集團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如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均被視為權益交易處理，據此於綜合權益內對控股及非控股權益的數額作出調整，以反映相關權益的變動，但不會對商譽作出調整，及不會確認收益或虧損。

當本集團失去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乃視為出售於該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處理，而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在失去控制權當日於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權益，乃按公允價值確認，該數額乃被視為於初始確認金融資產時的公允價值(見附註1(g))，或(如適當)視為初始確認為投資於一間聯營公司(見附註1(e))或合營企業的成本。

在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是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l)(ii))。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e)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可以對其管理發揮重大影響力(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包括參與其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決策。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按權益法記入綜合財務報表。按權益法，該投資先以成本入帳，並就本集團佔被投資公司的可識別資產淨額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較投資成本(如有)超出的數額作出調整。投資成本包含採購價格、其他直接與收購投資產生的成本及任何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股權投資的直接投資。其後，就本集團佔該聯營公司的淨資產收購後的變動及任何有關該投資以可收回投資金額與其賬面值比較所計量之減值虧損(見附註1(f)及1(l)(ii))作出調整。任何於收購日超出成本的數額，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於收購後的除稅後之年度業績及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然而，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於收購後的除稅後之其他全面收益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倘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超過其權益，則本集團的權益將會減至零，並停止繼續進一步確認虧損，惟本集團已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已代聯營公司付款者則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的權益為根據權益法所得的投資賬面值連同實際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淨額部分的任何其他長期權益(在適用的情況下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後的此等其他長期權益(見附註1(l)(i)))。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進行交易所產生的未實現溢利及虧損予以抵銷，並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為限，惟倘未實現虧損為已轉讓資產提供減值證據，則該等虧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如聯營公司的投資成為合營企業的投資或反之亦然，該保留權益不會重新計量。相反，該投資將繼續按權益法進行核算。在所有其他情況下，當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時，乃視為出售於該聯營公司的全部權益處理，而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在失去重大影響力當日於前聯營公司保留的任何權益，乃按公允價值確認，該數額乃被視為於初始確認金融資產時的公允價值(見附註1(g))

在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是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l))。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f) 商譽

商譽指

- (i) 轉讓代價的公允價值、對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金額與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股權公允價值之總和；超出
- (ii) 於收購日被收購方可辨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淨值之差額。

倘(ii)項金額超出(i)項金額，差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收購之收益。

商譽是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後列賬。業務合併所產生的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可透過合併的協同效應獲利的每個現金產生單元或現金產生單元組群，並每年接受減值測試(見附註1(l))。

年內出售現金產生單元時，任何應佔購入商譽的金額均包括在出售損益的計算之內。

### (g) 其他股權證券投資

本集團有關股權證券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除外)的政策載列如下：

股權證券投資於本集團承諾購入／出售投資當日確認／終止確認。該等投資初始以公允價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賬，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之投資除外，該等投資之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內確認。有關本集團釐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方法之闡釋，請見附註24(e)。該等投資其後視乎其分類按以下方式入賬。

#### 股權證券投資

股權證券投資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除非該股權投資並非以交易為目的持有，且於初始確認投資時，本集團選擇指定該投資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不得重新歸入)，以致公允價值其後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有關選擇乃按個別工具基準作出，惟僅可於該投資從發行人角度而言符合股權定義時作出。倘作出該選擇，其他全面收益中累計之金額維持於公允價值儲備(不得重新歸入)中，直至出售該投資為止。於出售時，累計於公允價值儲備(不得重新歸入)中之金額轉移至保留溢利。該金額不會透過損益重新歸入。股權證券投資產生的股息(不論其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均根據附註1(v)(iv)所載之政策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h)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確認。公允價值於每個報告期末重新計量。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的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 (i)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自持或以租賃持有(見附註1(k))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為資本增值的土地及／或建築物。這包括目前持有但未確定未來用途的土地，及正在興建或發展中日後作為投資物業用途的物業。

投資物業以公允價值列賬(除於報告期末正在興建或發展中及其公允價值於當時不能被可靠地計量外)。投資物業因公允價值變更或因棄用或出售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按附註1(v)(ii)所述入賬。

### (j)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以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l)(ii))列賬：

- 於本集團作為物業權益註冊擁有人的租賃土地及建築物的權益(見附註1(k));
- 本集團並非物業權益註冊擁有人的租賃物業之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及
- 廠房及設備項目。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拆除和移離該等項目及恢復所在地點至原狀之初始估計成本(如相關)，及合適比例的生產費用和借款成本(見附註1(x))。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j)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在建工程乃按成本列賬，其中包括建造成本(包括相關借款的利息支出，但只限於被視為在建築期間對利息支出的調整)及相關設備的成本。縱使有關當局延遲簽發其相關的可交予使用證書，如資產可作其擬定用途前所需的一切準備工作大致完成，上述成本將停止資本化，而在建工程亦會轉入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相關分類內。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

因棄用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是按該資產項目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棄用或出售當日在損益內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是以直線法沖銷其成本減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並按以下的年率計算：

- 本集團位於以租賃持有土地的建築物權益按租賃未屆滿年期及建築物的估計可使用年限(由建成日起計不超過50年)之較短者計提折舊。
- 租賃物業裝修 每年20%至50%
- 廠房及機器、傢具、固定裝置及設備 每年10%至20%
- 汽車 每年20%

當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中，部分有不同可使用年限，項目的成本按合理的基準分配予不同部分，並每部分分開計提折舊。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及其剩餘價值(如有)，皆每年檢討。

### (k) 租賃資產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該合約是否為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倘一份合約於一段期間內，轉換代價而得到一項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控制權，則該合約是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得到控制權為當客戶同時主導該項被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及由使用獲得實質上所有經濟利益。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k) 租賃資產(續)

#### (i) 作為承租人

對於所有租賃，若合約同時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和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已選擇不拆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各個租賃組成部分和與其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一的租賃組成部分入賬。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則除外。當本集團就一項低價值資產訂立一項租賃時，本集團決定是否按個別租賃予以資本化。與未予以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額於整個租賃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為費用。

若租賃被資本化，租賃負債按照租賃期內的應付租賃付款額按租賃內含利率（若租賃內含利率無法準確確定，則使用相關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現後的現值進行初始確認。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並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利息費用。不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不包括在租賃負債的計量，因此在其發生的會計期間內在損益中列支。

在資本化租賃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按成本初始計量。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以及已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在適用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還包括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場所估計將發生的成本折現後的現值，減去任何收到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見附註1(j)及附註1(l)(ii)後的金額列賬，惟符合附註1(i)投資物業定義的以公允價值列賬之使用權資產除外。

倘指數或比率變化導致未來租賃付款額發生變動，或者本集團根據餘值擔保值估計的預期應付金額發生變動，或者對於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重新評定發生變化，將對租賃負債進行再次計量。倘在這種情況下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應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金額作出相應調整；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將相關調整計入損益。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k) 租賃資產(續)

#### (i) 作為承租人(續)

當租賃範疇發生變化或租賃合約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代價發生變化(「租賃修訂」)，且未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時，則亦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在此情況，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及租賃期限，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在修訂生效日期重新計量。唯一例外為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而直接產生的任何租金減免，且其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第46B段所載的條件。在該等情況，本集團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第46A段所載的可行權宜方法確認代價變動，猶如其並非租賃修訂。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長期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釐定為須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合約付款現值。

本集團將不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租賃負債。

#### (ii)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於各個租賃於租賃開始日歸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相關資產的所有權實質上所有風險和回報轉移至承租人，則此項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若非上述情況，則為經營租賃。

如果一個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和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根據相關單獨售價對各個部分分配合約的代價。經營租賃產生的租金收入根據附註1(v)(ii)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

本集團就以下項目之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包括向在收取僅為支付本金和利息所產生的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聯營公司貸款)。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證券(不得重新歸入)及衍生金融資產)毋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之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以所有預期現金虧絀金額(即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到之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之現值計量。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預期短缺現金將採用以下貼現率貼現：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於初始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及
- 可變利率金融資產：即期實際利率。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之最長期間乃以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為準。

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在毋須付出過多成本及努力下即可獲得之合理可靠資料。這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將採用以下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而導致之預期虧損；及
- 永久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適用之項目的預期可用年期內所有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而導致之預期虧損。

業務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往往按相等於永久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估計該等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乃按本集團之過往信貸虧損經驗採用撥備矩陣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有之因素以及對報告日期現況及對整體經濟狀況預測之評估作出調整。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續)

#####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續)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確認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惟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除外，在該情況下虧損撥備按相等於永久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

#####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評估金融工具出現之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期評估之有關風險。於作出此重新評估時，本集團認為認為違約於下列情況出現：  
(i)當借款人大不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採取行動（如變現抵押）（如持有）之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承擔；或(ii)金融資產逾期90天。本集團會考慮合理而可靠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之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於合約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如有）之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方面對債務人向本集團履行其責任之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之現有或預測變動。

視乎金融工具之性質，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乃按單獨基準或集體基準進行。當按集體基準評估時，金融工具基於共用信貸風險特徵分組，例如逾期狀態及信貸風險評級。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之任何變動均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確認所有金融工具之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相應調整其賬面值。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l)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續)

##### 利息收入之計算基準

根據附註1(v)確認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之總賬面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即總賬面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於各個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陷入重大財政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方面對債務人造成不利影響之重大變動。

##### 撤銷政策

倘日後實際上不可收回款項，則會撤銷(部分或全部)金融資產之總賬面值。該情況一般出現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並無資產或收入來源以可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應撤銷之金額。

先前撤銷之資產其後之收回作為減值撥回於作出收回之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參考內部和外來的信息，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或是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
- 商譽；及
- 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減值(續)

如果出現任何有關跡象，便會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此外，無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商譽均每年估計可收回金額。

#####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會按可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如果某一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產生獨立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元)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 — 確認減值虧損

當資產或其屬於的現金產生單元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便會在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按比例減少該單元(或一組單元)中資產的賬面值，但減值不會使個別資產的賬面值減至低於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或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

##### — 回撥減值虧損

有關商譽以外的資產，如用作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算出現正面的變化，便會回撥有關的減值虧損。與商譽有關的減值虧損不予回撥。

所回撥的減值虧損以假設在以往年度沒有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資產賬面金額為限。所回撥的減值虧損在確認回撥的年度內計入損益。

####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上市規則，本集團須遵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內容編制財政年度內首6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末，本集團均採用與財政年度年終的相同減值測試、確認及回撥標準(見附註1(i)(i)及1(i)(ii))。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m) 存貨

存貨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在生產過程中作此銷售、或在生產過程中或在提供服務時以材料或供應形式消耗而持有的資產。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數額入賬。

成本按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和將存貨運往現址及達致現狀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是以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完成生產及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後所得。

所出售存貨的賬面金額在相關收入獲確認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及存貨的一切虧損金額，均於出現減值或虧損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任何存貨減值回撥的金額，均於出現回撥的期間內沖減確認為支出的存貨金額。

### (n) 合約負債

倘客戶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見附註1(v))前支付不可退回代價，則確認合約負債。

### (o)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有無條件接納代價之權利時確認。如果在支付該代價到期之前只需要經過一段時間，則獲得代價的權利是無條件的。

應收款項以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銷成本減信貸虧損的減值撥備(見附註1(l)(i))列賬。

### (p)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現金、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的活期存款，及短期而流動性極高的投資(這些投資可容易地轉換為已知的現金數額及其價值變動的風險不大，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銀行透支如屬即期及本集團現金管理之一部分亦包括在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根據載列於附註1(l)(i)的政策作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q)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初始公允價值列賬，其後以攤銷成本列賬。如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以成本列賬。

### (r) 借款

借款以初始公允價值減交易成本計量。初始確認後，借款以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銷成本列賬。利息支出根據本集團借款成本的會計政策(見附註1(x))確認。

### (s) 僱員福利

####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薪金、年度獎金、有薪年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及非現金福利成本，乃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計提。如延後付款或結算並構成重大影響，則這些數額會以現值列賬。

關於本集團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的更多資料已載列於附註27。

#### (ii) 離職福利

合約終止補償在本集團不能撤回授予該補償，以及在其確認涉及支付合約終止補償的重組成本兩者中較早時獲確認。

### (t)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本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除有關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相關稅項數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外，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將於損益內確認。

本期所得稅是按本年度應課稅收入根據在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產生。暫時性差異是指資產和負債在財務報告上的賬面金額與這些資產和負債的計稅基礎之差異。遞延稅項資產也可以由未使用稅務虧損和稅務抵免產生。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t) 所得稅(續)

除了某些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和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很可能獲得未來應課稅利潤以使該遞延稅項資產得以使用)則會被確認。由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因有未來應課稅利潤的支持而使之確認，包括因轉回目前存在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產生的金額；但這些轉回的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性差異預計轉回的同一年間或於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時稅務虧損可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的期間內轉回。在決定目前存在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是否足以支援確認由未使用的稅務虧損和稅款抵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差異是否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是否預期能在使用稅務虧損或稅款抵免的同一年間內轉回。

不能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有限例外情況包括初始確認為資產或負債而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利潤的暫時性差異(如屬企業合併的一部分則除外)；以及投資於附屬公司相關的暫時性差異(如屬應課稅差異，不確認本集團可以控制轉回的時間，而且在可預見的將來不大可能轉回的暫時性差異；或如屬可抵扣差異，則只確認很可能在將來轉回的差異)。

當投資物業按附註1(i)所載列之會計政策以其公允價值列賬，遞延稅項金額乃以於報告期末按賬面金額出售該等資產所適用之稅率計量，惟該物業應予以折舊，並按旨在於一段時間內耗用該物業所含絕大部分經濟利益(而非透過出售)之業務模式持有者除外。在所有其他情況下，遞延稅項金額乃按照資產與負債賬面金額之預期實現或結算方式，根據已生效或於報告期末實質上已生效之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均不貼現計算。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會在每個報告期末評估。如預期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抵扣相關的稅務利益，該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便會調低。倘若日後有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有關調低之金額便會轉回。

有關宣派股息新增的所得稅於確認有關股息的負債時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t) 所得稅(續)

本期稅項結餘和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額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本期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在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本期所得稅資產抵銷本期所得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才可以分別抵銷本期稅項負債和遞延稅項負債：

- 就本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情況下，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償還該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情況下，這些資產和負債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課稅實體，但這些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償還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變現本期所得稅資產和償還本期所得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償還該負債。

### (u) 撥備、或然負債及虧損性合約

#### (i)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若本集團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定或推定義務，而履行該義務預期會導致經濟利益外流，並可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作出撥備。如果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計履行義務所需支出的現值計列撥備。

倘若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將該義務披露為或然負債；但假如這類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的潛在義務，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但假如這類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 (ii) 虧損性合約

當本集團為履行合約項下責任所產生之不可避免成本超出預期自合約收取之經濟利益，即視為存在虧損性合約。虧損性合約撥備按終止合約之預期成本及繼續合約之成本淨額兩者之較低者之現值計量。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v) 收入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將其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自銷售貨品、提供服務或其他方根據租賃使用本集團資產之收入分類為收入。

當產品或服務之控制權按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取之承諾代價數額(不包括代表協力廠商收取之金額)轉移至客戶時，或承租人有權使用該資產時，收入予以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經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有關本集團收入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之進一步詳情如下：

#### (i) 銷售貨品

收入於客戶取得並接收產品時確認。倘產品為涵蓋有其他貨品及／或服務的合約之部分履約，則確認之收入金額為按相對獨立之銷售價格基準分配合約下所有承諾貨品及服務之合約下總交易價格的適當比例。

#### (ii)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

根據經營租賃而應收之租金收入，乃以等額於租賃所涵蓋之期間在損益內確認，惟倘有另一基準更能反映租賃資產所賺取之利益模式則除外。所授出之租賃優惠乃於損益內確認，作為應收淨租賃款項總額之一部分。不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乃於所賺取之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 (iii) 佣金收入

佣金收入於相關服務提供後確認。

#### (iv) 股息

非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乃於股東收取股息付款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 (v)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於產生時按實際利息法計提確認，而實際利率為金融資產預期期限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流入折現為金融資產帳面總額的利率。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且並無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之賬面值總額。就信貸減值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之攤銷成本(即賬面值總額減虧損撥備)(見附註1(l)(i))。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v) 收入及其他收入(續)

#### (vi) 政府補助

倘有合理保證可獲取政府補助，而本集團將符合其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初始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補償本集團產生的開支之補助，在開支產生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準於損益內確認為收入。就一項資產的成本補償本集團之補助，則於該項資產之賬面值扣除，而其後於該項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實質上以減少折舊支出的形式於損益內確認。

### (w) 外幣換算

年內的外幣交易是按交易日的適用外幣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報告期末的適用外幣匯率換算。匯兌收益與虧損均在損益內確認。

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以交易日期的外幣匯率換算。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步確認該等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以外幣為單位並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採用計量公允價值日期的外幣匯率換算。

香港境外業務的業績按交易日之外幣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港幣。財務狀況表的項目按報告期末的外幣收市匯率換算為港幣。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在權益內分別累計為匯兌儲備。

就出售香港境外業務而言，有關該香港境外業務的累計匯兌差額於出售損益被確認時，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 (x)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如直接與收購、建設或需要長時間生產才可以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應被資本化作為該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其他借款成本則在其產生期間在損益列支。

當合資格資產產生開支、借款成本產生及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準備活動正在進行，借款成本便開始被資本化，作為合資格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當絕大部分使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所必須的準備活動中斷或完成時，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借款成本。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y) 有關連人士

- (i) 倘符合下列一項,該人士或其直系親屬成員即視為本集團之關連人士:
  - (1)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2)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3)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 (ii)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該實體即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1)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2)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3)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4)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同一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5)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6) 該實體受附註1(y)(i)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7) 於附註1(y)(i)(1)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 (8) 該實體或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向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個人的直系親屬成員是指預期在與實體的交易中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z)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於各分部項目內呈報在財務報表的金額是從定期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就資源分配及評估本集團的業務及地區的表現的財務資料中識別出來。

就財務呈報而言，除非分部具備相似的經濟特徵及在產品和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用作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方面相似，否則各個重大經營分部不會進行合併計算。個別非重大的經營分部，如果符合上述大部分條件，則可進行合併計算。

## 2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採用之方法、估計及判斷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部分會計政策要求本集團對本質上不確定的事項作出估計及判斷。本集團於應用會計政策時採用之關鍵會計判斷於下文闡述。

### (i) 資產減值

根據載列於附註1(l)(ii)的會計政策，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審閱其他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有否客觀減值證據。當發現有減值跡象，管理層便會編制貼現未來現金流量以評估賬面值及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如較高)的差異及計提減值虧損。如採用在現金流預測的假設有任何變更，會令減值虧損準備增加或減少及影響本集團的資產淨值。

於計量業務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在毋須付出過多成本及努力下即可獲得之合理可靠資料。這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資料。倘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採納之假設有任何變動，則會增加或減少減值虧損撥備以及影響本集團之資產淨值。

### (ii) 存貨降價準備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審閱存貨的賬面值以確定存貨是否根據載列於附註1(m)的會計政策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較低數額入賬。管理層基於現時市場情況及過往對類似存貨的經驗估計可變現淨值。假設的任何變更會增加或減少存貨降價準備或以往年度所作相關降價準備的回撥金額及影響本集團的資產淨值。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 (a) 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製造及銷售馬口鐵產品、物業租賃及鮮活食品代理及貿易。有關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的進一步詳情已在附註3(b)披露。

#### 收入的分解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項目分解客戶合約收入如下：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b>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b>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項目分解：		
銷售貨品		
— 馬口鐵產品	2,115,643	2,022,018
— 鮮活食品	321,012	268,176
	<b>2,436,655</b>	2,290,194
鮮活食品代理的佣金收入	81,993	58,235
其他來源的收入		
物業租賃的租金收入	19,353	21,295
	<b>2,538,001</b>	2,369,724

按客戶的地區位置分解客戶合約收入已在附註3(b)(iii)披露。

本集團的客戶層多樣化，當中只有一個客戶的交易金額超過本集團收入的10%。於2020年，來自此客戶馬口鐵產品的銷售收入（包括銷售至本集團知悉受此客戶共同控制的實體）約為257,001,000元（2019年：273,590,000元），並於附註26(a)(i)披露。信貸風險集中程度的詳情載列於附註24(a)。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3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來劃分部門並進行業務管理。本集團按向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時所採用一致的準則，確定了下列三個須匯報分部。在劃分下列須匯報分部時，並無將任何經營分部合併計算。

- 馬口鐵 : 此分部生產及銷售馬口鐵及相關產品，主要被食品加工生產商用作包裝物料。
- 鮮活食品 : 此分部代理和經銷及買賣鮮活食品。
- 物業租賃 : 此分部出租辦公室及工業物業以產生租金收入。

###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進行分部表現評估及分部間資源分配，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控歸屬於每個須匯報分部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 分部溢利包括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收入及該等分部發生的支出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產生的支出，將收入及支出分配至須匯報分部。分部溢利包括本集團應佔本集團聯營公司活動產生的業績。
-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不包括不歸屬於任何分部之佔一間聯營公司權益及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歸屬於個別分部的營業活動的流動和非流動負債。

此外，向管理層提供的分部資料是關於收入及其他與分部表現評估及分部間資源分配的有關資料。分部間銷售的定價乃參考外部各方類似訂單所收取的價格。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3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 (b) 分部報告(續)

####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年內，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用作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有關本集團須匯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馬口鐵		鮮活食品		物業租賃		合計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115,643	2,022,018	403,005	326,411	19,353	21,295	2,538,001	2,369,724
分部間的收入	-	-	-	-	-	-	-	-
須匯報分部收入	2,115,643	2,022,018	403,005	326,411	19,353	21,295	2,538,001	2,369,724
須匯報分部溢利	8,692	36,111	113,339	49,213	12,824	15,346	134,855	100,670
須匯報分部資產 (包括佔聯營公司權益)	1,935,619 -	1,808,069 -	498,919 160,309	270,228 100,280	452,114 -	458,358 -	2,886,652 160,309	2,536,655 100,280
須匯報分部負債	447,624	390,368	33,328	23,236	40,563	40,401	521,515	454,005
年度折舊及攤銷	56,121	55,044	4,604	1,869	87	94	60,812	57,007
利息收入	12,079	9,274	289	812	-	-	12,368	10,086
存貨(回撥)/降值準備	(1,906)	5,519	1,202	726	-	-	(704)	6,245
年內增加非流動分部資產	47,616	26,307	4,498	12,840	-	-	52,114	39,147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3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 (b) 分部報告(續)

#### (ii) 須匯報分部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調節表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b>溢利</b>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及聯營公司的須匯報分部溢利	134,855	100,670
未分配收入和支出	(9,634)	(4,697)
投資物業估值虧損	(16,800)	(10)
融資成本	(2,831)	(116)
不歸屬於任何分部之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2,237	(35,265)
不歸屬於任何分部之一間聯營公司權益減值虧損	(23,764)	–
綜合除稅前溢利	84,063	60,582
<b>資產</b>		
須匯報分部資產	2,886,652	2,536,655
不歸屬於任何分部之佔一間聯營公司權益	118,900	131,626
未分配資產	309,888	378,526
綜合總資產	3,315,440	3,046,807
<b>負債</b>		
須匯報分部負債	521,515	454,005
未分配負債	9,517	8,277
綜合總負債	531,032	462,282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3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 (b) 分部報告(續)

####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ii)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訂金及預付款(非流動部分)及佔聯營公司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位置資料。客戶地區位置乃按提供服務或送貨的地點，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位置乃按資產的所在地(用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按經營地點(用於訂金及預付款(非流動部分)及佔聯營公司權益)。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指定非流動資產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香港(定居地)	384,201	403,887	303,205	319,977
中國內地	1,366,857	1,093,643	1,046,614	963,400
亞洲國家(不含中國內地及香港)	484,512	597,171	—	—
其他國家	302,431	275,023	—	—
	2,153,800	1,965,837	1,046,614	963,400
	2,538,001	2,369,724	1,349,819	1,283,377

以上分析包括來自香港和中國內地的外部客戶的物業租金收入分別為7,301,000元(2019年:7,440,000元)和12,052,000元(2019年:13,855,000元)。

- (iv) 本集團已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可行權宜之計應用於其所有合約，由於剩餘履約義務是合約的一部分且原來的預期時間為一年或以下，或者本集團按有權開具發票的金額確認收入，直接對應本集團至今已完成的履約表現對客戶的價值，因此並無披露於報告日期存在的由客戶合約產生的預期於未來確認為收入的資料。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4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b>其他收入</b>		
以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17,585	19,312
已收補貼(附註(i))	7,869	1,497
其他	3,048	2,132
	<b>28,502</b>	22,941

- (i) 該款項包括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設立在防疫抗疫基金下推出的「保就業」計劃而獲得的6,183,000元(2019年：零元)。基金的目的是為企業提供財務支持，以保留其可能會被裁員的員工。根據補助的條款，本集團需要在補貼期間不作裁員，及將所有補助金用於支付僱員工資。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b>其他收益／(虧損)淨額</b>		
已實現及未實現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6,320	(4,526)
遠期外匯合同(虧損)／收益淨額	(1,528)	2,602
視同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附註14(c))	2,63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41)	(670)
	<b>7,382</b>	(2,594)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附註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b>(a) 融資成本</b>			
銀行借款利息		1,145	—
一間關連公司借款利息		1,482	—
租賃負債利息	19(b)	113	69
其他利息支出		91	47
		<b>2,831</b>	116
<b>(b) 員工成本</b>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淨額		6,456	15,202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82,358	171,981
		<b>188,814</b>	187,183
<b>(c) 其他項目</b>			
已出售存貨成本	(i), 16(b)	2,256,824	2,124,933
核數師酬金		3,986	4,034
折舊費用	11(a)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55,441	52,640
—使用權資產		5,699	4,526
不包括在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額		1,805	1,678
研究及開發成本		48,015	2,143
投資物業應收租金減直接費用1,518,000元(2019年：969,000元)		(17,835)	(20,326)

附註：

- (i) 已出售存貨成本當中包括149,194,000元(2019年：156,246,000元)有關員工成本、折舊費用及存貨回撥／降價準備，而上表亦分別呈列此等各項支出的個別總數。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6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 (a) 綜合損益表所列的稅項為：

	附註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b>本期稅項－香港</b>			
本年度計提		2,296	1,392
以往年度之準備多提		(20)	(40)
		<b>2,276</b>	<b>1,352</b>
<b>本期稅項－中國</b>			
本年度計提		2,477	728
以往年度之準備多提		—	(5,866)
		<b>2,477</b>	<b>(5,138)</b>
<b>遞延稅項</b>			
暫時性差異產生及轉回		6,418	10,201
	(i)	<b>11,171</b>	<b>6,415</b>

附註：

- (i) 除本集團的一間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附屬公司外，2020年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2019年：16.5%）計算。

上述附屬公司的首2,000,000元應課稅溢利按8.25%課稅，剩餘的應課稅溢利按16.5%課稅。該附屬公司於2019年的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根據同樣基礎計算。

2020年香港利得稅準備已考慮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授予2019-20課稅年度應付稅項100%的寬減，惟各公司以20,000元減免為上限（2019年：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授予2018-19課稅年度應付稅項100%的寬減，惟各公司以20,000元減免為上限20,000元減免為上限）。

在中國成立及經營的附屬公司的所得稅，是以適用於該等公司所在的中國相關省份或經濟特區的估計年度有效稅率25%計算，除了一間享有高新技術企業稅收優惠的附屬公司享受15%的年度有效稅率。

- (ii) 中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向於香港成立的投資者所宣派的股息須按適用稅率繳納扣繳稅。

根據國家稅務機關刊發的財稅(2008)1號，中國公司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未分派的溢利將於未來派發時豁免扣繳稅。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6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續)

(b) 稅項支出與會計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的調節表：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除稅前溢利	84,063	60,582
除稅前溢利的名義稅項(按照適用於相關國家獲得溢利的稅率計算)	22,373	12,572
不可扣減支出的稅項影響	10,948	9,377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項影響	(15,923)	(6,783)
本年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項影響	33	915
使用以前年度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項影響	(6,240)	(3,760)
以往年度之準備多提	(20)	(5,906)
實際稅項支出	11,171	6,415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7 董事酬金

依照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所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2020年				
	董事袍金 千元	基本薪金、 津貼及 其他福利 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元	獎金 千元	總額 千元
<b>執行董事</b>					
陳本光	-	1,192	60	-	1,252
何錦州	-	600	44	797	1,441
周宏基	-	1,040	60	67	1,167
<b>非執行董事</b>					
汪龍海(於2020年6月30日獲委任)	-	-	-	-	-
梁劍琴(於2020年6月30日辭任)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Gerard Joseph McMahon	300	-	-	-	300
李嘉強	300	-	-	-	300
黃友嘉	300	-	-	-	300
<b>總額</b>	<b>900</b>	<b>2,832</b>	<b>164</b>	<b>864</b>	<b>4,760</b>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7 董事酬金(續)

	2019年				
	董事袍金 千元	基本薪金、 津貼及 其他福利 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元	獎金 千元	總額 千元
<b>執行董事</b>					
陳本光(於2019年12月17日委任)	-	-	-	-	-
何錦州	-	412	34	550	996
周宏基(於2019年9月1日委任)	-	405	15	-	420
譚云標(於2019年12月17日辭任)	-	1,053	447	923	2,423
劉建民(於2019年9月1日辭任)	-	1,009	50	367	1,426
<b>非執行董事</b>					
梁劍琴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Gerard Joseph McMahon	300	-	-	-	300
李嘉強	300	-	-	-	300
黃友嘉	300	-	-	-	300
總額	900	2,879	546	1,840	6,165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8 最高酬金個別人士

於五名最高酬金的個別人士中，三名(2019年：兩名)董事的酬金已在附註7披露。2020年的其他兩名(2019年：三名)個別人士的酬金總額如下：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基本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2,291	2,869
退休計劃供款	102	598
獎金	286	666
	2,679	4,133

2020年的兩名(2019年：三名)最高酬金個別人士的酬金的範圍如下：

	2020年 個別人士人數	2019年 個別人士人數
0元 – 1,000,000元	–	–
1,000,001元 – 1,500,000元	2	2
1,500,001元 – 2,000,000元	–	1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9 股息

### (a) 歸屬於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股息：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已宣派及已支付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仙(2019年：1.0仙)	9,076	9,076
報告期末後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仙(2019年：3.0仙)	13,614	27,228
	<b>22,690</b>	36,304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 (b) 於年內批准及支付歸屬於前一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股息：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於年內批准及支付有關前一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3.0仙(2019年：3.0仙)	27,228	27,228

## 10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69,899,000元(2019年：54,213,000元)及於年內已發行普通股907,593,000股(2019年：907,593,000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盈利

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潛在攤薄性股份存在。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1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 (a) 賬面值之調節表

	持作自用的 租賃土地之 擁有權益 千元	持作自用的 建築物 千元	租賃作自用之 其他物業 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元	在建工程 千元	廠房及 機器、傢具、 固定裝置 及設備 千元	汽車 千元	小計 千元	投資物業 千元	總額 千元
<b>成本或估值：</b>										
於2020年1月1日	141,524	539,342	4,404	2,164	4,266	850,081	17,780	1,559,561	457,300	2,016,861
匯兌調整	9,120	34,758	-	-	274	55,250	580	99,982	9,765	109,747
增置	-	706	1,796	-	30,290	20,667	1,427	54,886	-	54,886
透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增置	-	-	-	-	552	65	-	617	-	617
出售	-	-	-	-	-	(98)	(1,284)	(1,382)	-	(1,382)
從在建工程轉入	-	1,157	-	-	(2,982)	1,825	-	-	-	-
公允價值調整	-	-	-	-	-	-	-	-	(16,800)	(16,800)
於2020年12月31日	150,644	575,963	6,200	2,164	32,400	927,790	18,503	1,713,664	450,265	2,163,929
<b>代表：</b>										
成本	150,644	575,963	6,200	2,164	32,400	927,790	18,503	1,713,664	-	1,713,664
估值-2020年	-	-	-	-	-	-	-	-	450,265	450,265
	150,644	575,963	6,200	2,164	32,400	927,790	18,503	1,713,664	450,265	2,163,929
<b>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b>										
於2020年1月1日	51,031	294,402	1,127	2,076	-	610,942	7,965	967,543	-	967,543
匯兌調整	3,480	20,324	-	-	-	41,626	484	65,914	-	65,914
本年折舊	3,363	22,922	2,336	49	-	30,230	2,240	61,140	-	61,140
出售時回撥	-	-	-	-	-	(91)	(1,187)	(1,278)	-	(1,278)
於2020年12月31日	57,874	337,648	3,463	2,125	-	682,707	9,502	1,093,319	-	1,093,319
<b>賬面淨值：</b>										
於2020年12月31日	92,770	238,315	2,737	39	32,400	245,083	9,001	620,345	450,265	1,070,610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1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a) 賬面值之調節表(續)

	持作自用的 租賃土地之 擁有權益 千元	持作自用的 建築物 千元	租賃作自用之 其他物業 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元	在建工程 千元	廠房及 機器、傢具、 固定裝置 千元	汽車 千元	小計 千元	投資物業 千元	總額 千元
<b>成本或估值：</b>										
於2019年1月1日	144,695	547,248	324	2,164	42,583	813,173	9,720	1,559,907	460,706	2,020,613
匯兌調整	(3,171)	(11,994)	-	-	(932)	(17,978)	(199)	(34,274)	(3,396)	(37,670)
增置	-	602	4,080	-	13,109	13,353	8,585	39,729	-	39,729
出售	-	(190)	-	-	-	(5,285)	(326)	(5,801)	-	(5,801)
從在建工程轉入	-	3,676	-	-	(50,494)	46,818	-	-	-	-
公允價值調整	-	-	-	-	-	-	-	-	(10)	(10)
於2019年12月31日	141,524	539,342	4,404	2,164	4,266	850,081	17,780	1,559,561	457,300	2,016,861
<b>代表：</b>										
成本	141,524	539,342	4,404	2,164	4,266	850,081	17,780	1,559,561	-	1,559,561
估值-2019年	-	-	-	-	-	-	-	-	457,300	457,300
	141,524	539,342	4,404	2,164	4,266	850,081	17,780	1,559,561	457,300	2,016,861
<b>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b>										
於2019年1月1日	48,764	277,819	-	2,027	-	600,687	7,585	936,882	-	936,882
匯兌調整	(1,132)	(6,538)	-	-	-	(13,716)	(320)	(21,706)	-	(21,706)
本年折舊	3,399	23,199	1,127	49	-	28,399	993	57,166	-	57,166
出售時回撥	-	(78)	-	-	-	(4,428)	(293)	(4,799)	-	(4,799)
於2019年12月31日	51,031	294,402	1,127	2,076	-	610,942	7,965	967,543	-	967,543
<b>賬面淨值：</b>										
於2019年12月31日	90,493	244,940	3,277	88	4,266	239,139	9,815	592,018	457,300	1,049,318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1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b) 物業之公允價值計量

#### (i) 公允價值等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重複地按公允價值計量的物業，其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公允價值等級制度的三個級別進行分類。公允價值的等級乃參照在估值技術所輸入數據的可觀測性和重要性進行分類如下：

- 級別1估值：僅用級別1輸入值（即在計量日於交投活躍的市場中相同的資產或負債未經調整的報價）計量公允價值。
- 級別2估值：以級別2輸入值（即可觀察但不符合級別1的輸入值及沒有使用重大和不可觀察的輸入值）計量公允價值。不可觀察的輸入值為未有市場數據的輸入值。
- 級別3估值：以重大和不可觀察的輸入值計量公允價值。

	於2020年 12月31日的 公允價值 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分類		
		級別1 千元	級別2 千元	級別3 千元
<b>重複地按公允價值計量</b>				
投資物業：				
— 香港	288,900	—	—	288,900
— 中國	161,365	—	—	161,365
	於2019年 12月31日的 公允價值 千元	於2019年12月31日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分類		
		級別1 千元	級別2 千元	級別3 千元
<b>重複地按公允價值計量</b>				
投資物業：				
— 香港	305,700	—	—	305,700
— 中國	151,600	—	—	151,600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級別1與級別2之間沒有調動，及沒有從級別3轉入或轉出（2019年：零元）。本集團的政策是當公允價值之級別發生調動時，於報告期末才進行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1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b) 物業之公允價值計量(續)

#### (i) 公允價值等級(續)

本集團位於香港總價值為288,900,000元(2019年:305,700,000元)的投資物業於2020年12月31日由一所獨立測量師行一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重估，其部分員工為香港測量師學會會員，並對進行估值的物業的所在位置和類別擁有近期經驗。本集團位於中國合計161,365,000元(2019年:151,600,000元)的投資物業於2020年12月31日由一所獨立測量師行一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2019年:廣東置信土地房地產估價有限公司)重估，其部分員工為香港測量師學會(2019年:中國房地產估價師與房地產經紀人學會)會員，並對進行估值的物業的所在位置和類別擁有近期經驗。於各中期及年度報告日進行的估值，財務總監均與測量師行討論測量的假設及估值結果。

#### (ii) 級別3公允價值計量的訊息

投資物業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的輸入值	範圍	加權平均
香港	收益資本化法	合約收益率	2.5%至3.0% (2019年:2.5%至3.0%)	2.8% (2019年:2.8%)
		調升回報率	2.8%至3.3% (2019年:2.8%至3.3%)	3.0% (2019年:3.0%)
		每平方呎每月市場租金	\$50至\$58 (2019年:\$50至\$61)	\$54 (2019年:\$55)
中國	市場比較法	每平方呎市場價格	\$91至\$163 (2019年:\$85至\$153)	\$138 (2019年:\$130)
		收益資本化法	合約收益率	4.1%至7.0% (2019年:不適用)
	收益資本化法	調升回報率	4.1%至7.0% (2019年:不適用)	5.5% (2019年:不適用)
		每平方呎每月市場租金	\$82至\$107 (2019年:不適用)	\$96 (2019年:不適用)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1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b) 物業之公允價值計量(續)

#### (ii) 級別3公允價值計量的訊息(續)

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及若干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乃考慮該物業現有租約及／或現有市場可實現的潛在租約調升後的淨租金收入計量的，已根據適當的資本化率進行資本化以計量公允價值。公允價值計量與每平方米每月市場租金正面關聯，及與合約收益率及調升回報率負面關聯。

若干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是按市場法計量的，已參考可比較的物業之近期每平方米的售價，並因應本集團的建築物及土地之質量與近期的銷售作比較並作出溢價或折讓的調整。較高質量的建築物及土地會有較高的溢價，並得出較高的公允價值計量。

級別3公允價值計量的結餘於本期的變動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1(a)。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調整於綜合損益表中「投資物業估值虧損」內確認。

投資物業的匯兌調整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的「匯兌儲備」內確認。

所有在本年度損益內確認的虧損均由於報告期末持有的物業產生的。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1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c) 使用權資產

按相關資產劃分類的使用權資產的帳面淨值分析如下：

	附註	2020年 12月31日 千元	2020年 1月1日 千元
剩餘租期為10年與50年之間以折舊成本列賬的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之擁有權權益	(i)	92,770	90,493
以折舊成本列賬的租賃作自用之其他物業	(ii)	2,737	3,277
以公允價值列賬的租賃投資物業之擁有權權益，且剩餘租期為：			
— 50年或以上		288,900	305,700
— 10年與50年之間		161,365	151,600
		450,265	457,300
		545,772	551,070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1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c) 使用權資產(續)

於損益中確認的租賃相關支出項目分析如下：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按相關資產分類之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之擁有權權益	3,363	3,399
租賃作自用之其他物業	2,336	1,127
	5,699	4,526
租賃負債利息(見附註5(a))	113	69
剩餘租期於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結束的短期租賃及其他租賃之相關支出	4,209	4,693
不包括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額	1,805	1,67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通過新租約產生的資本化應付租賃付款額，使用權資產增置1,796,000元(2019年：4,080,000元)。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和租賃負債到期日分析詳情分別載列於附註19(c)及附註22。

#### (i) 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之擁有權權益

本集團是其馬口鐵業務所處工業建築物所在土地的註冊擁有人。購買此等物業權益的款項已經向相關政府機構一次性付清，根據該土地租賃條款，不存在持續付款項目。

#### (ii) 租賃作自用之其他物業

本集團通過租賃協議獲得其他物業的使用權用作其寫字樓及處理中心。該等租賃一般初步為期2至3年。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1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d) 投資物業

本集團通過經營租賃出租投資性物業。該等租賃一般初步為期1至10年(2019年：1至28年)，期滿後可於重新磋商所有條款後續期。該等租賃並無包括可變租賃付款額。

截至報告日，本集團通過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在日後應收的未貼現租賃款總數如下：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1年內	22,504	23,789
1年後但2年內	16,241	19,012
2年後但3年內	14,337	13,822
3年後但4年內	9,468	12,152
4年後但5年內	3,916	6,475
5年後	4,342	4,437
	70,808	79,687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2 佔附屬公司權益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於附註32。

下表列出了有關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粵海中粵浦項(秦皇島)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粵海中粵浦項」，前稱中粵浦項(秦皇島)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的資料。以下呈列的財務資料概要代表公司間抵銷前的金額(如有)。

	粵海中粵浦項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非控股權益比例	34%	34%
流動資產	346,759	277,213
非流動資產	158,326	151,445
流動負債	(152,907)	(106,406)
非流動負債	(1,445)	(1,201)
資產淨值	350,733	321,051
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	118,443	108,365
收入	698,068	698,972
本年溢利	8,527	5,578
全面收益總額	29,682	(1,590)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之溢利	2,935	1,895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	(19,320)	(22,53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	(1,509)	(30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	53,486	(83,723)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3 商譽及業務合併

	2020年 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1,415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1,415

於2020年12月22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粵海廣南行有限公司（「粵海廣南行」，前稱廣南行有限公司）與粵海食品（佛山）有限公司（「粵海食品佛山」，前稱佛山市南海潤圓食品有限公司）及其唯一股東佛山市南海區信盈企業策劃總公司（「信盈」）訂立一份增資協議。根據協議，粵海廣南行及信盈分別有條件同意認購粵海食品佛山之註冊資本人民幣79,857,200元（相等於約95,194,000港元）及人民幣40,000,000元（相等於約47,680,000港元）。2020年12月29日完成後，粵海食品佛山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22,857,200元，並由粵海廣南行及信盈分別擁有65%及35%權益。

本集團已選擇按非控股權益佔實體的可識別淨資產之比例來計量粵海食品佛山的非控股權益。

於收購日期，粵海食品佛山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載列如下：

	千元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617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	7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3,169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	(229)
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總額	144,275
非控股權益	(50,496)
獲得的股權	93,779
收購時的商譽	1,415
	95,194
償付：	
現金	95,194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3 商譽及業務合併(續)

與收購有關的現金流分析如下：

	千元
現金代價	(95,194)
獲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3,169
	47,975

## 14 佔聯營公司權益

聯營公司的詳情載列於附註33。

所有聯營公司均以權益法記入綜合財務報表。

### (a) 一間聯營公司權益減值虧損

本集團對黃龍食品工業有限公司(「黃龍」)的投資是根據使用價值的計算來釐定可收回金額。這些計算按照管理層已批准涵蓋8年期間的財務預測和稅前貼現率為16.02%的現金流量預測。8年期間以外的現金流量使用3%的增長率進行推斷。由於黃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賬面值，因此在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年度中計提了23,764,000元(2019年：零元)的減值虧損。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4 佔聯營公司權益(續)

### (b) 聯營公司財務資料概要

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已因應會計政策的差異(如有)作出調整)，及其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調節表，披露如下：

	黃龍食品工業有限公司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b>聯營公司以下項目的總額</b>		
流動資產	666,517	513,771
非流動資產	260,112	255,447
流動負債	(565,209)	(434,788)
非流動負債	(4,761)	(5,364)
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356,659	329,066
收入	1,262,091	1,360,934
本年溢利／(虧損)	5,593	(88,162)
其他全面收益	22,000	(7,794)
全面收益總額	27,593	(95,956)
<b>調節至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權益</b>		
聯營公司資產淨值總額	356,659	329,066
本集團之實際權益	40%	40%
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	142,664	131,626
聯營公司減值虧損	(23,764)	—
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	118,900	131,626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4 佔聯營公司權益(續)

### (b) 聯營公司財務資料概要(續)

非個別重大聯營公司的匯總資料：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於綜合財務報表中非個別重大聯營公司的賬面值總額	160,309	100,280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總金額		
— 本年溢利減虧損	58,343	19,781
— 其他全面收益	10,623	(2,714)
— 全面收益總額	68,966	17,067

### (c) 視同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一間聯營公司—湖北金旭農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湖北金旭」)發行新股予一位新投資者。發行後，本集團於湖北金旭的權益由15.45%攤薄至13.21%，產生2,631,000港元(2019年：零元)視同出售該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管理層認為本集團能夠透過董事會的代表及兩個企業之間的重大交易而對湖北金旭發揮重大影響力，因此，該投資被列為聯營公司。

## 15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 (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本期稅項為：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本年度香港利得稅準備	2,296	1,392
已付暫繳利得稅	(1,312)	(607)
	984	785
以往年度利得稅準備結餘	—	(365)
香港以外稅項	429	401
	1,413	821
代表：		
可收回本期稅項	—	(365)
應付本期稅項	1,413	1,186
	1,413	821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5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續)

### (b)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構成部分及其年內變動如下：

	超過有關 折舊的 折舊免稅額 千元	投資物業及 其他物業、 廠房及 設備重估 千元	存貨 降價準備 千元	國內 附屬公司及 聯營公司 未分派溢利 的扣繳稅 千元	稅務虧損 千元	其他 千元	總額 千元
<b>遞延稅項源自：</b>							
於2020年1月1日	13,098	15,096	(2,313)	8,509	(5,145)	(717)	28,528
匯兌調整	308	989	(90)	277	(266)	(34)	1,184
(計入)/列支損益	(656)	212	1,295	5,715	(298)	150	6,418
列支匯兌儲備	-	-	-	-	1,464	-	1,464
<b>於2020年12月31日</b>	<b>12,750</b>	<b>16,297</b>	<b>(1,108)</b>	<b>14,501</b>	<b>(4,245)</b>	<b>(601)</b>	<b>37,594</b>
於2019年1月1日	12,829	14,935	(1,051)	6,579	(12,796)	(789)	19,707
匯兌調整	(269)	(338)	45	(84)	142	16	(488)
列支/(計入)損益	538	499	(1,307)	2,014	8,401	56	10,201
計入匯兌儲備	-	-	-	-	(892)	-	(892)
<b>於2019年12月31日</b>	<b>13,098</b>	<b>15,096</b>	<b>(2,313)</b>	<b>8,509</b>	<b>(5,145)</b>	<b>(717)</b>	<b>28,528</b>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5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續)

### (b)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續)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	(175)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37,594	28,703
	37,594	28,528

### (c) 未被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稅務虧損的未來利益	364,217	368,872

根據載列於附註1(t)的會計政策，由於將未必能以未來須課稅收入抵銷相關國家及企業的可利用稅務虧損，本集團並沒有確認與累計稅務虧損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約為22億元(2019年：約為22億元)。除100,586,000元(2019年：101,749,000元)的金額將於5年內到期外，根據現時稅務條例，該等稅務虧損沒有使用期限。

## 16 存貨

###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存貨包括：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原材料、零備件及消耗品	155,298	181,830
在產品	63,153	46,438
製成品	96,640	102,451
	315,091	330,719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6 存貨(續)

(b) 被確認為費用及已在損益內反映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已出售存貨賬面值	2,257,528	2,118,688
存貨(回撥)/降價準備	(704)	6,245
	<b>2,256,824</b>	2,124,933

## 17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業務應收款項	324,209	225,866
應收票據	231,083	154,554
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	164,067	91,278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附註(i))	9,545	3,55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附註(ii))	948	14,727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附註(iii))	-	15,969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24(e))	31	876
	<b>729,883</b>	506,821
減：訂金及預付款(非流動部分)(附註(iv))	-	(2,153)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流動部分)(附註(v))	<b>729,883</b>	504,668

附註：

- (i) 金額為與一間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有關的公司之業務應收款項結餘。
- (ii)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為應收聯營公司的利息及股息(扣減股息扣繳稅後之淨額)，並為無抵押、免息及接獲通知時可收回。
- (iii) 於2019年12月31日，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為無抵押、年利率為5.0%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 (iv) 於2019年12月31日，訂金及預付款(非流動部分)主要為購買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設備的訂金。
- (v) 本集團於兩個年度的所有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預期於1年內收回或確認為支出。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7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續)

###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包括在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中的業務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業務款項(扣減呆賬準備後之淨額)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1個月以內	537,468	368,651
1至3個月	26,378	14,506
超過3個月	991	814
	<b>564,837</b>	383,971

本集團有一套既定政策，信貸期由預付至不超過180日。

本集團信貸政策以及業務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和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業務應收款項產生的信貸風險，進一步詳情載列於附註24(a)。

## 18 抵押存款

於2020年12月31日，24,123,000元(2019年：23,890,000元)的銀行存款已抵押作為應付票據的保證金。

##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信息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銀行定期存款	530,940	695,776
銀行存款及現金	364,169	207,837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895,109</b>	903,613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信息(續)

###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之調節表

下表詳述了本集團的負債因融資活動包括的現金及非現金變化。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量已在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在本集團的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列為融資活動之現金流的負債。

	銀行借款	一間同系 附屬公司 借款	租賃負債 (附註22)	總額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	-	3,303	3,303
<b>融資現金流之變動：</b>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元素	-	-	(2,369)	(2,369)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元素	-	-	(113)	(113)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借款所得款項	-	56,265	-	56,265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52,101	-	-	52,101
償還銀行借款	(52,101)	-	-	(52,101)
已付利息	(1,145)	(1,634)	-	(2,779)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之變動總額	(1,145)	54,631	(2,482)	51,004
匯兌調整	-	3,297	-	3,297
<b>其他變動：</b>				
年內因訂立新租賃而增加的租賃負債	-	-	1,796	1,796
利息支出(附註5(a))	1,145	1,482	113	2,740
其他變動總額	1,145	1,482	1,909	4,536
於2020年12月31日	-	59,410	2,730	62,140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信息(續)

###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之調節表(續)

	租賃負債 (附註22) 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324
<b>融資現金流之變動：</b>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元素	(1,101)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元素	(69)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之變動總額	(1,170)
<b>其他變動：</b>	
年內因訂立新租賃而增加的租賃負債	4,080
利息支出(附註5(a))	69
其他變動總額	4,149
於2019年12月31日	3,303

###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已支付租賃租金在現金流量表中的金額包括：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經營現金流量內	6,014	6,371
融資現金流量內	2,482	1,170
	8,496	7,541

### (d) 非現金交易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包括在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的關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增置的應付款項4,540,000元(2019年：4,485,000元)對本集團無現金流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20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業務應付款項	41,380	45,928
應付票據	209,168	214,8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1,996	83,448
合約負債	21,163	20,280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附註(i))	54,891	62,485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附註(ii))	313	825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附註(iii))	974	1,303
	<b>429,885</b>	<b>429,090</b>

附註：

- (i) 金額為與一間非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有關的公司之業務應付款項結餘。
- (ii) 金額為與一間聯營公司之業務應付款項結餘。
- (iii)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通知償還。
- (iv) 除預期將多於1年後付清或確認為收入的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225,000元(2019年：2,309,000元)外，所有本集團的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1年內付清或確認為收入。

影響已確認合約負債金額的典型付款條款如下：

### 銷售馬口鐵產品

倘本集團於銷售活動開始之前收到訂金，它將在合約開始時產生合約負債，直至銷售確認的收入超過訂金金額。訂金金額根據個別情況與客戶協商。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20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 合約負債變動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於1月1日的結餘	20,280	27,631
於年初因確認包含在合約負債中的年內收入而導致合約負債減少	(20,280)	(27,631)
年內因收到訂金而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21,163	20,280
於12月31日的結餘	21,163	20,280

於報告期末，包括在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的業務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應付一間關連公司和一間聯營公司業務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1個月內或接獲通知時到期	195,151	141,946
1個月後但3個月內到期	48,110	123,050
3個月後但1年內到期	62,437	59,063
	305,698	324,059

## 21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借款

於2020年12月31日，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借款為無抵押，年利率為4.35%，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22 租賃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應償還的租賃負債如下：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1年內	2,013	2,081
1年後但2年內	717	1,222
	<b>2,730</b>	<b>3,303</b>

## 23 資本及儲備

### (a) 權益組成部分之變動

本集團之期初及期末綜合權益各組成部分之變動載列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內。本公司本年初至年末之個別權益組成部分變動詳情如下：

本公司

	股本 千元	特別 資本儲備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的結餘	459,651	107,440	730,729	1,297,820
<b>2019年的權益變動：</b>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	—	66,207	66,207
已批准與去年有關之股息	—	—	(27,228)	(27,228)
已宣派與本年有關之股息	—	—	(9,076)	(9,076)
於2019年12月31日及 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b>459,651</b>	<b>107,440</b>	<b>760,632</b>	<b>1,327,723</b>
<b>2020年的權益變動：</b>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	—	(15,312)	(15,312)
已批准與去年有關之股息	—	—	(27,228)	(27,228)
已宣派與本年有關之股息	—	—	(9,076)	(9,076)
於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	<b>459,651</b>	<b>107,440</b>	<b>709,016</b>	<b>1,276,107</b>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23 資本及儲備(續)

### (b) 股本

	2020年		2019年	
	股份數目 千股	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的普通股：				
於1月1日及12月31日	907,593	459,651	907,593	459,651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35條，本公司之普通股沒有面值。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會議上按每股一票的比例投票。就本公司剩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均享有同等地位。

### (c) 儲備性質及用途

#### (i) 重估儲備

重估儲備乃根據載列於附註1(i)的會計政策設立及處理。

#### (ii) 特別資本儲備

特別資本儲備在本公司於2005年完成的資本重組時產生。有關計入此儲備的數額，本公司向香港高等法院作出承諾，條件為除非及直到達成某些條款，否則此儲備不能作為變現溢利及不可派發。

#### (i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所有由換算香港境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匯兌差異。此儲備按載列於附註1(w)的會計政策處理。

#### (iv) 其他儲備為中國成立的實體的法定儲備。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23 資本及儲備(續)

### (d) 資金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金的主要目標為透過將產品及服務價格定於與風險水準成比例的定價，以及按合理成本取得融資維持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致使其可繼續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利益。本集團的資本包括其權益。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結構，就可能涉及較高股東回報與維持穩健資本狀況的好處及保障間維持平衡，並因應經濟狀況變動對資本結構作出調整。

本集團按負債比率(即按本集團借款淨額(即借款減受限制及抵押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計算)監察其資本結構。本集團的策略為維持負債比率在合理水平。為維持或調整該比率，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息之金額、發行新股份、向股東退還資本、籌集新債務融資或套現資產以減低債務。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如下：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借款	59,410	-
減：抵押存款	(24,123)	(23,8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95,109)	(903,613)
淨現金	(859,822)	(927,503)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2,577,997	2,438,584
負債比率	-33.4%	-38.0%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毋須遵守其他外部資金規定。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24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信貸、流動性、利率及貨幣風險在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出現。本集團所承受的風險以及其管理該等風險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及常規所限制於下文闡述。

###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違反其合約責任導致本集團產生財務虧損之風險。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業務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公司業務款項。本集團因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票據及衍生金融資產而產生之信貸風險有限，乃由於交易對手為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較低之中國及香港大型金融機構。

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以及向聯營公司貸款會定期進行檢討，而本集團認為有關信貸風險較低。

本集團並無提供任何擔保，而將使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

#### **業務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公司業務款項**

本集團所承受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之個別特徵所影響，而非客戶經營所在之行業或國家，因此高度集中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承受個別客戶之重大風險。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最大的債務人及五名最大債務人所佔的業務應收款項總額分別為6.6% (2019年：6.4%) 及24.2% (2019年：25.3%)。

與馬口鐵業務有關的業務應收款項，本集團通常向馬口鐵客戶收取訂金、預付款及票據或信用證。並對所有超過若干信貸金額的客戶進行信貸評估。業務應收款項通常從賬單日期或客戶收到貨物之日起1至3個月內到期。食品貿易業務的信貸期通常介乎1至2個月。鮮活食品經銷業務的信貸期通常少於1個月，並要求某些客戶提供現金按金或由其他方提供財務擔保。本集團的物業租賃業務則要求租客預付1個月租金及提供租金按金。一般而言，本集團債務人結餘逾期超過1個月須全數償付所有未償還結餘後，方會獲授任何進一步的信貸。

本集團按相等於永久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就業務應收款項計量虧損撥備，而有關預期信貸虧損乃採用撥備矩陣計算。鑒於本集團過往並無遭遇任何重大信貸虧損，且保險合約可涵蓋馬口鐵業務之若干客戶的潛在信貸風險，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24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a) 信貸風險(續)

#### 業務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公司業務款項(續)

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信貸風險以及業務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公司業務款項賬齡分析的資料：

	賬面值總額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本期(未逾期)	332,399	223,252
逾期少於1個月	265	3,856
逾期1至3個月	105	1,495
逾期多於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985	814
逾期金額	1,355	6,165
	333,754	229,417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24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b)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內的各營運實體自行負責本身的現金管理。但除向主要財務機構存放定期存款外，各營運實體必須就盈餘現金的短期投資及籌集借款以支付預期的現金需求得到本公司的批准。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性及其遵守借貸條款的情況，以確保其維持足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儲備及來自主要財務機構的已承諾融資額足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要。

下表詳述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餘下合約的到期狀況，乃按已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按合約利率或（倘屬浮動）報告期末當日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本集團需要付款的最早日期之基準進行。

	2020年					於12月31日 的賬面值 千元
	已訂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1年內或 接獲通知時 千元	超過1年 但少於2年 千元	超過2年 但少於5年 千元	超過5年 千元	合計 千元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	408,497	225	-	-	408,722	408,722
租賃負債	2,071	731	-	-	2,802	2,730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借款	60,451	-	-	-	60,451	59,410
	471,019	956	-	-	471,975	470,862

  

	2019年					於12月31日 的賬面值 千元
	已訂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1年內或 接獲通知時 千元	超過1年 但少於2年 千元	超過2年 但少於5年 千元	超過5年 千元	合計 千元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	406,501	2,084	225	-	408,810	408,810
租賃負債	2,168	1,237	-	-	3,405	3,303
	408,669	3,321	225	-	412,215	412,113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可動用銀行信貸額為673,888,000元（2019年：504,453,000元），其中已使用的銀行信貸額為231,409,000元（2019年：219,557,000元），若干部分的已使用銀行信貸額以存款（見附註18）作為擔保。其餘未使用的銀行信貸額包括59,410,000元（2019年：零元）以賬面總值106,315,000元（2019年：零元）的土地及建築物作為抵押擔保。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24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借款和租賃負債。按可變利率及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及貸款使本集團分別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產品去對沖利率風險。本集團之利率概況由管理層監察，載列於下文(i)。

### (i) 利率概況

下表詳細載列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借款及貸款淨值(計息借款減受限制及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計息貸款)之利率概況。

	2020年		2019年	
	實際年利率	千元	實際年利率	千元
<b>固定利率借款：</b>				
租賃負債	3.7%	2,730	3.7%	3,303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借款	4.35%	59,410	-	-
<b>固定利率貸款：</b>				
銀行存款	0.88%	(530,940)	2.23%	(695,776)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	-	5.0%	(15,969)
<b>可變利率貸款：</b>				
抵押存款、銀行存款及現金	0.11%	(388,292)	0.15%	(231,727)
總貸款淨值		(857,092)		(940,169)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24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c) 利率風險(續)

#### (ii) 敏感性分析

於2020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之情況下，估計利率整體增加100(2019年：100)基點或減少10(2019年：10)基點，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將分別增加約3,150,000元(2019年：1,928,000元)或減少約315,000元(2019年：193,000元)。

以上敏感性分析顯示，關於來自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持有的浮動利率非衍生工具所涉及的現金流利率風險，對本集團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及綜合權益其他組成部分的影響乃估算為該等利率變動的利息支出或收入的年度化影響。此分析按2019年相同之基準進行。

###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承受之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以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相關業務向海外供應商採購入口及出口銷售予海外客戶。產生此風險之貨幣主要為美元兌人民幣。

就以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相關業務的業務應收及應付款項而言，本集團於需要解決短期不平衡狀況時會按現貨買賣外幣或訂立遠期外匯合同，確保其淨風險維持於可接受水平。

#### (i) 涉及貨幣風險

下表詳細載列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承受來自以相關公司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內部公司之間的借款和往來除外)之貨幣風險。

	2020年	
	美元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	13,541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952	11,882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	(7,882)	(90)
承受來自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之風險總額	29,611	11,792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24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d) 貨幣風險(續)

#### (i) 涉及貨幣風險(續)

	2019年	
	美元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	11,509	11,6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610	16,247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	(9,795)	(327)
承受來自自己確認資產及負債之風險總額	29,324	27,599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亦承受來自內部公司之間往來的貨幣風險，此等往來並非以有關公司的功能貨幣計量，金額為2,501,000美元（相等於19,508,000港元）（2019年：2,039,000美元（相等於15,904,000港元））、1,309,000港元（2019年：1,309,000港元）及人民幣16,808,000元（相等於19,971,000港元）（2019年：人民幣17,153,000元（相等於19,148,000港元））。

再者，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來對沖預期交易的貨幣風險，遠期外匯合約的名義金額合共3,500,000美元（相等於27,300,000港元）（2019年：21,500,000美元（相等於167,700,000港元））兌人民幣。遠期外匯合同公允價值的變動於損益內確認，而於2020年12月31日該等公允值的淨額31,000港元（2019年：876,000港元）已被確認為衍生金融工具及包括在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附註17）。

#### (ii) 敏感性分析

於下文闡述的敏感性分析顯示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及綜合權益其他組成部分假若本集團受到於報告期末產生重大風險的外幣匯率變動（假設其他風險因素維持不變）而可能出現的即時變動。

於2020年12月31日，若美元兌人民幣貶值或升值3%（2019年：3%），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估計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會分別減少或增加1,933,000元（2019年：3,793,000元）。

於2020年12月31日，若人民幣兌港元升值或貶值3%（2019年：3%），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估計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會分別增加或減少930,000元（2019年：1,537,000元）。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24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d) 貨幣風險(續)

#### (ii) 敏感性分析(續)

編制以上的分析是基於港元及美元的聯繫匯率並不受到美元兌其他貨幣的價值變動而產生重大影響的假設。即是以港元為功能貨幣的實體，假設以美元計值的資產及負債並無任何貨幣風險。

以上呈列的分析結果代表本集團各實體按各自功能貨幣計量為呈列目的而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港元對稅後溢利及權益的整體即時影響。

敏感性分析假設於報告期末已採用此等匯率變動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而導致本集團面對貨幣風險的金融工具，包括按貸款人或借款人的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的本集團內公司之間的應付款項及應收款項。分析不包括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為本集團呈報貨幣所產生的差額。此分析按2019年相同之基準進行。

### (e) 公允價值計量

#### (i)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 公允價值等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重複地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其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公允價值等級制度的三個級別進行分類。公允價值的等級乃參照在估值技術所輸入數據的可觀測性和重要性進行分類如下：

- 級別1估值：僅用級別1輸入值（即在計量日於交投活躍的市場中相同資產或負債未經調整的報價）計量公允價值。
- 級別2估值：以級別2輸入值（即可觀察但不符合級別1的輸入值及沒有使用重大和不可觀察的輸入值）計量公允價值。不可觀察的輸入值為未有市場數據的輸入值。
- 級別3估值：以重大不可觀察的輸入值計量公允價值。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之估值報告由金融機構編制。於各中期及年度報告日進行的估值，財務總監均與該些金融機構討論測量的假設及估值結果。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24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e) 公允價值計量(續)

#### (i)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公允價值等級(續)

	於2020年 12月31日的 公允價值 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分類		
		級別1 千元	級別2 千元	級別3 千元
重複地按公允價值計量：				
資產：				
遠期外匯合同(附註17)	31	—	31	—

	於2019年 12月31日的 公允價值 千元	於2019年12月31日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分類		
		級別1 千元	級別2 千元	級別3 千元
重複地按公允價值計量：				
資產：				
遠期外匯合同(附註17)	876	—	876	—

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級別1與級別2之間之金融工具沒有調動，或從級別3轉入或轉出。本集團的政策是當公允價值級別發生調動時，於報告期末才進行確認。

#### 公允價值計量級別2所用的估值技術及所輸入數據

在級別2遠期外匯合同的公允價值是以合同的遠期價格貼現，並扣除現貨匯率而釐定的。所使用的貼現率由有關報告期末的收益率曲線加適當的固定信貸息差而得出的。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24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e) 公允價值計量(續)

#### (ii) 不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成本值或攤銷成本值列賬的金融工具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沒重大的差異。

## 25 承擔

(a) 於2020年12月31日，未在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已訂約	49,913	11,282
已授權但未訂約	586,273	23,014
	636,186	34,296

(b)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承諾提供6,489,000元(2019年：6,489,000元)資金予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26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除本財務報表的其他地方所披露的關連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進行以下的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 (a) 與有關連人士的交易

年內，依董事認為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有關連人士交易如下：

	附註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銷售貨品予關連公司	(i)	257,001	273,590
佣金費用付予／應付予一間關連公司	(i), (ii)	854	976
佣金收入收自／應收自聯營公司	(iii)	23,687	13,216
利息收入收自／應收自一間聯營公司	(iv)	207	676
利息支出付予／應付予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v)	1,482	—
採購貨品自聯營公司	(vi)	16,204	12,313
採購貨品自關連公司包括已付／應付的運輸服務費用	(i)	326,040	272,586
採購電力自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vii)	36,006	30,231

附註：

- (i) 關連公司是指本集團一間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株式會社POSCO及其附屬公司(「浦項集團」)。
- (ii) 該款項為由一間關連公司提供有關出口分銷服務的佣金費用。
- (iii) 該款項為向聯營公司提供有關鮮活食品分銷服務收取的佣金收入。
- (iv) 該款項為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的利息收入。
- (v) 該款項為向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借款的利息支出。
- (vi) 該款項為向聯營公司採購有關鮮活食品貿易的貨品。
- (vii) 該款項為向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採購有關馬口鐵及相關產品生產的電力。
- (viii) 於12月31日與有關連人士的結餘及其償還條款於財務報表告的附註17及20中披露。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26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 (b) 上市規則適用的相關關連交易

上述與浦項集團及從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購買電力的有關連人士交易屬於上市規則第14A章所定義之持續關連交易。按上市規則第14 A章要求的披露，已載列於本報告第118及119頁「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披露之交易」一節中。有關與聯營公司的鮮活食品分銷及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的有關連人士交易不屬於上市規則第14A章所定義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 (c) 與中國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

本集團為國有企業，並在現時由中國政府通過其政府機關、機構、附屬及其他組織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企業（「國有企業」）所主導的經濟體制中營運。

除本財務報表的其他地方所披露的交易外，本集團亦與其他國有企業進行包括但不限於以下的業務活動：

- 銷售及採購商品和輔助原料；
- 提供及接受服務；
- 資產租賃；及
-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此等交易，此等交易的條款與其他非國有企業交易的條款相似。本集團對採購及銷售商品和服務已制定其購買、價格策略及審批程序。此購買、價格策略及審批程序並不取決於對方是否國有企業。

董事已考慮有關連人士的關係所影響的潛在交易，本集團的價格策略、購買和審批程序及用作了解在財務報表內交易的潛在影響所需要的資料，並認為沒有其他的交易需披露為有關連人士交易。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26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 (d)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包括在附註7披露支付本公司董事的金額)如下: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3,696	4,719
退休福利	164	546
	<b>3,860</b>	<b>5,265</b>

總酬金包括在「員工成本」內(見附註5(b))。

## 27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受到香港僱傭條例司法管轄的香港僱員經營一套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由一名獨立受託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的有關收入的5%向計劃作出供款，而供款以每月有關收入30,000元為上限(「上限」)。超出上限的款額乃為僱主及僱員作為強積金計劃的自願供款。強積金計劃的強制供款立即歸僱員所有。自願性供款之任何未歸屬結餘乃退還予本集團。

本集團派駐香港以外地區工作的僱員根據當地的勞工法例及規定受到當地適用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保障。

對於具有歸屬條件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由僱主代僱員在完全歸屬此類退休金前退出計劃的任何被沒收供款，僱主均不會使用該供款來減低以後的任何供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計入綜合損益表的退休金費用為6,456,000元(2019年：15,202,000元)。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28 公司層面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290,900	307,900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1,078	900
		<b>291,978</b>	308,800
佔附屬公司權益		316,280	316,264
佔一間聯營公司權益		118,900	164,278
向一間附屬公司貸款		78,000	–
		<b>805,158</b>	789,342
<b>流動資產</b>			
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		19,677	26,355
向附屬公司貸款		155,500	16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7,420	362,663
		<b>482,597</b>	549,018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11,648	10,637
		<b>470,949</b>	538,381
<b>資產淨值</b>		<b>1,276,107</b>	1,327,723
<b>資本及儲備</b>	23(a)		
股本		459,651	459,651
儲備		816,456	868,072
<b>權益總額</b>		<b>1,276,107</b>	1,327,723

董事會於2021年3月30日批准並許可發出。

陳本光  
董事

周宏基  
董事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29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認為於2020年12月31日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是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廣東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成立，而廣東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廣東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提供財務報表供公眾使用。

## 30 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進一步詳情於附註9(a)披露。

## 31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的潛在影響

截至本綜合財務報表刊發日，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了多項修訂及新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同」，該等修訂及新準則並未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生效，且未在此綜合財務報表內採納。這些包括與本集團可能有關的如下。

	於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參考概念框架」的修訂	2022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之前的收益」的修訂	2022年1月1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此等發展對初始採用期間的影響。截至目前為止，就本集團所知，採納這些發展不大可能會對本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32 主要附屬公司清單

於2020年12月31日的附屬公司(其對本集團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有主要影響)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設立或成立 地點/經營地點	所持股份 類別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 股本資料	持有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的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本公司	附屬公司	
粵海廣南行有限公司 (前稱廣南行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73,916,728元	100%	-	代理及銷售鮮活食品 and 食品貿易
粵海廣南生豬貿易有限公司 (前稱廣南生豬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2,000,000元	-	51%	活豬經銷
粵海中粵材料有限公司 (前稱中粵材料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無投票權遞延股	10元 23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粵海中粵(中山)馬口鐵工業 有限公司(前稱中山中粵 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不適用	84,252,800美元	-	100%	生產及銷售馬口鐵產品及 物業租賃
粵海中粵浦項(秦皇島)馬口鐵工業 有限公司(前稱中粵浦項(秦皇島) 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不適用	30,000,000美元	-	66%	生產及銷售馬口鐵產品
粵海食品(佛山)有限公司 (前稱佛山市南海潤圓食品 有限公司)* ^	中國	普通股	122,857,200人民幣	-	65%	提供屠宰業務

# 外商獨資企業

\* 合資企業

^ 非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的公司

# 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 33 聯營公司詳情

以下清單包括聯營公司的詳情，全部均為非上市企業實體及未能提供市場報價：

聯營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 經營地點	所持股份 類別	持有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的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本公司	附屬公司	
黃龍食品工業有限公司* (「黃龍」)	中國	不適用	40%	-	加工及銷售玉米食品及 飼料產品(附註(i))
湖北金旭農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金旭」)	中國	普通股	-	13.21%	養殖及銷售活豬及 相關活動(附註(ii))
廣東省紫金縣寶金畜牧有限公司* (「廣東寶金」)	中國	不適用	-	34%	養殖及銷售活豬(附註(iii))

\* 合資企業

附註：

- (i) 黃龍從事玉米食品和飼料產品加工及銷售，使本集團透過合資夥伴的專業知識涵蓋到這個行業。
- (ii) 湖北金旭在廣東及湖北從事活豬養殖及銷售及相關活動，使本集團能夠保持供港活豬穩定和優質的貨源。
- (iii) 廣東寶金在廣東從事活豬養殖及銷售，使本集團能夠保持供港活豬穩定和優質的貨源。

#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證券上市規則披露之交易

年內，本集團曾進行以下關連交易並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於年報內予以披露。以下第A至E項所述之交易（統稱「該等交易」）為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5至14A.59條之年度審閱規定，以及上市規則第14A.49及14A.71條之申報規定。

年內進行之該等交易詳情如下：

- A. 在彼等之日常業務過程中及按一般商業條款，粵海中粵（中山）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粵海中粵」）和粵海中粵浦項（秦皇島）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粵海中粵浦項」）（本集團擁有66%權益的附屬公司）向浦亞實業有限公司（「浦亞實業」）購入基板之金額約326,040,000港元（「購買基板交易」）。株式會社POSCO（「POSCO」）是粵海中粵浦項之主要股東，而浦亞實業為POSCO的全資附屬公司。
- B. 在彼等之日常業務過程中及按一般商業條款，粵海中粵及粵海中粵浦項向浦亞實業供應馬口鐵產品之金額約256,147,000港元（「銷售馬口鐵交易」）。
- C. 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及按一般商業條款，粵海中粵通過廣東電網有限責任公司提供的電網向中山粵海能源服務有限公司購買電力之金額為人民幣31,996,000元（「購買電力交易」）。
- D. 在本公司之日常業務過程中及按一般商業條款，粵海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粵海財務」）向本公司提供存款服務之每日最高結餘為人民幣22,009,000元（「存款服務」）。
- E. 粵海財務沒有向本公司提供票據貼現服務（「票據貼現服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內部稽核部門已審閱上文A至E項所述該等交易及確認該等交易：

- (i) 由本公司、粵海中粵及粵海中粵浦項於彼等之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從本公司、粵海中粵及粵海中粵浦項的角度而言屬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
- (iii) 根據該等交易之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證券上市規則披露之交易(續)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確認:

- (i)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購買基板交易所涉及總金額並不超逾已在2017年12月28日的公告所披露的年度上限金額127,858,000美元(相等於約997,292,000港元);
- (ii)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馬口鐵交易所涉及總金額並不超逾已在2018年8月29日的公告所披露的年度上限金額139,850,000美元(相等於約1,090,830,000港元);
- (iii)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購買電力交易所涉及總金額並不超逾已在2019年11月13日的公告所披露的年度上限金額人民幣32,000,000元(相等於約35,555,200港元);
- (iv)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存款服務的最高每日存款結餘(包括利息)並不超逾已在2018年5月30日的公告所披露的年度上限金額人民幣32,000,000元。
- (v)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票據貼現服務涉及總金額並不超逾已在2018年5月30日的公告所披露的年度上限金額人民幣32,000,000元;及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聘請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保證應聘服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及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的保證服務」,及參考執行指引第740號「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發出的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函件」以匯報該等交易。本公司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出具無保留意見函件,函件載有對本集團上述披露的該等交易的發現和總結。本公司已將有關核數師函件副本送呈聯交所。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之其他披露責任。

# 投資物業

## 持作投資之主要物業

地點	現時用途	集團權益	租約類別
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29樓	商業	100%	長期
中國廣東省中山市 火炬開發區 沿江東一路25號 粵海中粵(中山)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之 土地、建築物及結構物	工業／住宅	100%	中期

# 財務概要

(以港幣列示)

## 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2017年 千元	2016年 千元
收入	<b>2,538,001</b>	2,369,724	2,845,356	2,186,010	2,246,114
經營溢利	<b>66,878</b>	76,192	74,825	5,522	84,302
投資物業估值(虧損)/收益	<b>(16,800)</b>	(10)	65,247	20,271	3,738
融資成本	<b>(2,831)</b>	(116)	(12)	(1,016)	(1,44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b>60,580</b>	(15,484)	(17,436)	23,159	30,545
佔一間聯營公司權益減值虧損	<b>(23,764)</b>	-	-	-	-
除稅前溢利	<b>84,063</b>	60,582	122,624	47,936	117,136
所得稅	<b>(11,171)</b>	(6,415)	(7,102)	7,864	(7,766)
本年溢利	<b>72,892</b>	54,167	115,522	55,800	109,370
歸屬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b>69,899</b>	54,213	118,377	65,797	108,484
非控股權益	<b>2,993</b>	(46)	(2,855)	(9,997)	886
本年溢利	<b>72,892</b>	54,167	115,522	55,800	109,370
每股盈利					
基本	<b>7.7仙</b>	6.0仙	13.0仙	7.2仙	12.0仙
攤薄	<b>7.7仙</b>	6.0仙	13.0仙	7.2仙	12.0仙
每股股息					
中期	<b>1.0仙</b>	1.0仙	1.0仙	1.0仙	1.0仙
建議末期	<b>1.5仙</b>	3.0仙	3.0仙	3.0仙	3.0仙

# 財務概要 (續)

(以港幣列示)

## 資產與負債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2017年 千元	2016年 千元
投資物業	450,265	457,300	460,706	416,507	384,826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620,345	592,018	622,701	668,479	704,704
	1,070,610	1,049,318	1,083,407	1,084,986	1,089,530
商譽	1,415	–	–	–	–
佔聯營公司權益	279,209	231,906	253,221	286,261	267,774
其他非流動資產	–	2,328	3,612	2,341	5,476
流動資產淨值	1,471,485	1,330,898	1,284,323	1,258,040	1,140,72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822,719	2,614,450	2,624,563	2,631,628	2,503,501
非流動負債	(38,311)	(29,925)	(19,707)	(21,255)	(32,711)
資產淨值	2,784,408	2,584,525	2,604,856	2,610,373	2,470,790
股本	459,651	459,651	459,651	459,651	459,651
其他儲備	2,118,346	1,978,933	1,996,798	1,993,198	1,850,313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2,577,997	2,438,584	2,456,449	2,452,849	2,309,964
非控股權益	206,411	145,941	148,407	157,524	160,826
權益總額	2,784,408	2,584,525	2,604,856	2,610,373	2,470,790



**粵海廣南(集團)有限公司**  
**GDH GUANGNAN (HOLDINGS) LIMITED**